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海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正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 2016 年度经营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通产丽星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通产、通产集团	指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丽源祥	指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部分董事、高管控股的公司
广州丽盈	指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通产丽星	指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通产丽星	指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兴丽彩	指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科通产	指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丽通	指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丽通	指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京信通	指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美弘	指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丽琦	指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丽得富	指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八六三	指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广州丽盈技改项目	指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时尚消费品塑料包装、灌装技术改造项目
苏州通产丽星建设项目	指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时尚消费品塑料包装、灌装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购买厂房项目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
通产丽星技改项目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时尚消费品塑料包装技改项目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级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产丽星	股票代码	00224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产丽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BEAUTY STA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EAUTY 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海成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公司网址	www.beautystar.cn		
电子信箱	bs@beautystar.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晓华	任红娟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电话	0755-28483234	0755-28483234
传真	0755-28483900-8102	0755-28483900-8103
电子信箱	alice@beautystar.cn	renhj@beautystar.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61889884-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燕、刘吉良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020,972,027.34	1,062,786,962.90	-3.93%	1,135,602,71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35,415.33	-36,359,780.82	121.00%	61,071,29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78,857.72	-28,310,938.46	82.41%	53,518,03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535,645.28	102,286,521.80	34.46%	126,473,46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9	-0.0996	120.98%	0.18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9	-0.0996	120.98%	0.18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2.49%	3.02%	4.9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1,756,629,367.49	1,951,282,615.48	-9.98%	2,029,808,19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6,168,465.88	1,438,533,050.55	0.53%	1,485,841,300.05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5,882,295.84	251,131,233.18	271,440,086.60	272,518,4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64,341.99	1,190,468.09	9,888,667.96	10,320,6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3,140.25	-1,929,995.08	4,494,210.26	7,340,06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84,992.22	45,808,248.29	21,162,615.75	40,579,789.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87.86	-3,769,148.58	-454,25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24,632.72	7,183,617.41	9,212,708.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96,684.94	4,146,394.52	2,076,471.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762.57	925,711.14	-1,417,951.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873,573.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0,017.42	-1,581,731.26	1,469,214.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177.62	243,574.53	394,491.78	

合计	12,614,273.05	-8,048,842.36	7,553,268.03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化妆品、日用品、保健品及食品塑料包装和汽车轻量化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包括创意设计、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制造、高分子材料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各类高端塑料包装的生产和销售、化妆品的灌装及搅拌、信息化标签、物流配送、塑料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等。主要产品包括软管、注塑件、吹瓶、标签、模具，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中国已成为全球化妆品消费大国，中国的化妆品市场已成为全世界最大的新兴市场，中国化妆品行业的快速发展使作为配套行业的化妆品包装行业亦随之得到了快速发展，同时，化妆品巨头的国际市场上的传统上游供应商也陆续进入中国开拓市场，包装的细分类别不断丰富，国内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但近两年全球性经济疲软持续，社会消费能力增长趋缓，延续多年高增长的化妆品行业在 2014 年的销售增速首次跌至 10%，而进入 2015 年以来，这一速度更是加速放缓至 10% 以下，化妆品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化妆品包装产品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报告期内行业竞争加剧。

公司专注于高端化妆品塑料包装行业 30 多年，通过不断进行技术革新、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开拓市场，赢得了优质客户群，在规模和区位、技术创新能力、品质管控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技术革新、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水平等手段保持公司的竞争能力，公司综合竞争力仍位居国内乃至国际同行前列。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较期初金额减少 54.26%，主要系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较期初金额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已到期利息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减少 60.51%，主要系报告期末购买理财产品较期初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减少 54.56%，主要系购买的机器已到厂调试，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5 年，通产丽星在国内化妆品塑料包装细分行业内的产能规模优势、全产业链服务优势、管理团队、研发能力和客户群体等核心竞争力得到了巩固和保持。具体包括：

1、产能规模和区位优势加强

随着苏州通产丽星建设项目和广州丽盈技改项目的投产，以及各基地和基地之间的产能调整到位，公司已构建了以苏州

工厂为中心的华东基地覆盖华东市场、以广州增城厂区为中心的华南基地覆盖华南市场、以坪地厂区为中心的深圳基地覆盖国外市场的厂区布局，覆盖了国内主要化妆品生产区域，达到了“贴近客户、贴近市场”的区域布局目标，为公司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2、化妆品包装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提升

随着公司搅拌项目、片材管项目、PET 瓶项目等逐步建成投产，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品种和服务项目。到目前为止，公司向化妆品客户提供产品设计研发、工艺装备、包材生产、化妆品灌装、库存管理以及配送、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等全流程的化妆品包装整体解决方案，包材产品包括共挤出软管、片材管、注塑产品、吹塑产品等，产品品种齐全，服务范围为行业之最。

3、技术研发创新能力提高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均为为高新技术企业，建立和加强了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等机构，拥有材料改性研发、产品设计、模具设计、软管工艺设计、材料和检测等专业部门，专业团队稳定，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华南理工大学及北京印刷学院等保持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共获得了 357 项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为行业之最。由公司主持编制的业内唯一的两项产品国家标准 GB/T29336-2012《化妆品用共挤出多层复合软管》和 GB/T31515《无缝铝塑共挤出复合软管》已颁布执行。

4、核心管理团队稳定

公司集聚了行业的优秀管理和技术人才，核心团队成员都有 10-20 年的从业经验，对行业和相关产品都有较好的认识和理解。核心管理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团队较为稳定。

5、优质客户群体壮大

公司通过 20 多年在化妆品包装行业的沉淀，公司拥有以国际知名化妆品、食品企业为主体的客户群体，如宝洁、箭牌、欧莱雅、玫琳凯、联合利华、雅芳、雅诗兰黛、安利等，并为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近年来，公司与国内优秀民族品牌化妆品企业和保健品企业，如相宜本草、百雀羚、伽蓝、自然堂、无限极、丹姿、珀莱雅、丁家宜、云南白药和汤臣倍健等，也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优秀顾客群体不断扩大。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以来，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各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幅不断下调，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消费、出口及投资增速均在下滑。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影响，下游消费需求不振。面对全球消费市场疲软，化妆品消费增速放缓、包装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等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加大市场拓展力度，通过新品的研发、新市场和新客户的拓展全面“开源”，通过精益生产和预算管理、招标采购全面“节流”，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克服了大客户订单下滑、内部管理变革、最低工资标准增长、基地搬迁、产能调整等重重压力，止住了经营业绩下滑的趋势，通过公司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实现了报告期第二季度止亏、第三季度扭亏、全年盈利的年度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097.20万元，同比下降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3.54万元，同比增长121.00%。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097.20万元，同比下降3.93%；营业成本84,742.90万元，同比下降8.24%；销售费用4,229.67万元，同比下降15.09%；管理费用11,862.18万元，同比增长1.75%；财务费用-222.07万元，同比下降115.94%；研发支出4,529.58万元，同比下降14.34%；实现营业利润407.79万元，同比增长108.93%；实现利润总额1,584.67万元，同比增长138.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3.54万元，同比增长121.0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753.56万元，同比增长34.46%，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8,355.7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4.24%。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20,972,027.34	100%	1,062,786,962.90	100%	-3.93%
分行业					
塑料包装	735,160,471.93	72.01%	792,578,859.03	74.58%	-2.57%
灌装	149,565,116.43	14.65%	156,526,566.34	14.73%	-0.08%
其他	136,246,438.98	13.34%	113,681,537.53	10.70%	2.65%
分产品					
软管	438,652,831.41	42.96%	479,910,748.92	45.16%	-2.19%
吹瓶	149,465,842.10	14.64%	151,998,820.32	14.30%	0.34%

注塑	147,041,798.42	14.40%	160,669,289.79	15.12%	-0.72%
灌装	149,565,116.43	14.65%	156,526,566.34	14.73%	-0.08%
其他	136,246,438.98	13.34%	113,681,537.53	10.70%	2.65%
分地区					
欧洲	85,222,027.85	8.35%	84,724,564.95	7.97%	0.38%
北美	95,335,887.23	9.34%	93,150,953.89	8.76%	0.57%
东南亚	89,174,240.95	8.73%	91,581,448.16	8.62%	0.12%
华南(珠三角)	369,061,250.91	36.15%	382,597,132.83	36.00%	0.15%
华东(长三角)	364,084,874.60	35.66%	385,452,063.05	36.27%	-0.61%
其他	18,093,745.80	1.77%	25,280,800.02	2.38%	-0.6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包装	735,160,471.93	618,662,653.21	15.85%	-7.24%	-11.03%	3.59%
灌装	149,565,116.43	134,533,326.53	10.05%	-4.45%	-6.62%	2.10%
其他	136,246,438.98	94,233,014.04	30.84%	19.85%	12.03%	9.60%
分产品						
软管	438,652,831.41	370,374,469.90	15.57%	-8.60%	-12.21%	3.48%
吹瓶	149,465,842.10	126,301,991.74	15.50%	-1.67%	-7.09%	4.94%
注塑	147,041,798.42	121,986,191.57	17.04%	-8.48%	-11.32%	2.66%
灌装	149,565,116.43	134,533,326.53	10.05%	-4.45%	-6.62%	2.10%
其他	136,246,438.98	94,233,014.04	30.84%	19.85%	12.03%	9.60%
分地区						
欧洲	85,222,027.85	73,483,756.56	13.77%	0.59%	-2.42%	2.66%
北美	95,335,887.23	80,783,450.53	15.26%	2.35%	-2.99%	4.65%
东南亚	89,174,240.95	77,883,403.36	12.66%	-2.63%	-4.35%	1.57%
华南(珠三角)	369,061,250.91	300,009,218.47	18.71%	-3.54%	-8.13%	5.69%
华东(长三角)	364,084,874.60	300,745,388.38	17.40%	-5.54%	-10.17%	4.25%
其他	18,093,745.80	14,523,776.48	19.73%	-28.43%	-34.63%	7.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包装	销售量	支	1,322,967,020	1,361,033,833	-2.80%
	生产量	支	1,305,144,782	1,349,144,144	-3.26%
	库存量	支	84,339,601	102,161,839	-17.45%
灌装	销售量	支或袋	136,141,768	199,564,942	-31.78%
	生产量	支或袋	134,977,261	200,618,349	-32.72%
	库存量	支或袋	2,296,832	3,461,339	-33.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灌装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较上年相比下降超过 30%，其主要原因是 2015 年灌装客户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小袋灌装产品大幅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塑料包装	营业成本	618,662,653.21	73.00%	695,389,444.72	75.47%	-2.46%
灌装	营业成本	134,533,326.53	15.88%	144,075,301.24	15.64%	0.24%
其他	营业成本	94,233,014.04	11.12%	84,110,344.90	8.90%	2.2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管	营业成本	370,374,469.90	43.71%	421,883,644.10	45.78%	-2.08%
吹瓶	营业成本	126,301,991.74	14.90%	135,945,750.87	14.75%	0.15%
注塑	营业成本	121,986,191.57	14.39%	137,560,049.75	14.93%	-0.53%
灌装	营业成本	134,533,326.53	15.88%	144,075,301.24	15.64%	0.24%

其他	营业成本	94,233,014.04	11.12%	84,110,344.90	8.90%	2.22%
----	------	---------------	--------	---------------	-------	-------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1,455,906.5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3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65,068,598.52	16.17%
2	客户二	73,140,882.25	7.16%
3	客户三	62,556,763.96	6.13%
4	客户四	55,516,958.35	5.44%
5	客户五	55,172,703.51	5.40%
合计	--	411,455,906.59	40.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9,081,968.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3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8,291,528.19	5.49%
2	供应商二	15,420,687.51	2.99%
3	供应商三	12,717,679.42	2.47%
4	供应商四	11,761,722.18	2.28%
5	供应商五	10,890,351.10	2.12%
合计	--	79,081,968.40	15.3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2,296,715.14	49,811,787.45	-15.09%	
管理费用	118,621,825.91	116,580,144.99	1.75%	
财务费用	-2,220,730.45	13,928,398.19	-115.9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94%，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金额减少、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重视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技术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创新，增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保持了公司行业地位。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人才队伍，在国内同行中具备较为突出的技术研发优势，未来公司将继续利用现有资源，研发引领行业的先进技术和产品，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适应公司目标客户时尚消费品企业对包装升级换代的要求。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9	498	-17.8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90%	12.15%	-0.25%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295,781.25	52,878,932.11	-14.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4%	4.98%	-0.5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21	31	50
实用新型	17	12	270

外观设计	2	2	37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360,729.55	1,232,075,029.96	-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825,084.27	1,129,788,508.16	-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5,645.28	102,286,521.80	3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17,244.94	612,890,304.33	-6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847,856.59	745,771,647.89	-6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30,611.65	-132,881,343.56	4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82,099.11	280,325,244.66	-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113,010.54	372,816,553.34	-2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30,911.43	-92,491,308.68	-75.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42,456.02	-123,907,577.17	20.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4.46%，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5.83%，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且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本年度净利润增加 948.98%，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金额较大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5,167,088.06	4.85%	186,214,406.71	9.54%	-4.69%	货币资金较期初金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310,817,988.39	17.69%	340,065,859.28	17.43%	0.26%	
存货	152,168,061.38	8.66%	146,314,421.83	7.50%	1.16%	
投资性房地产	38,155,627.56	2.17%	31,926,529.52	1.64%	0.53%	
长期股权投资	3,243,183.66	0.18%	3,748,402.07	0.19%	-0.01%	
固定资产	908,632,174.35	51.73%	909,253,748.55	46.60%	5.13%	
在建工程	57,056,675.13	3.25%	80,073,959.80	4.10%	-0.85%	
短期借款	3,000,000.00	0.17%	161,430,000.00	8.27%	-8.10%	短期借款较期初金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3	非公开发行	69,026	24,813	70,941	18,434	23,234	33.66%	0	0	0
合计	--	69,026	24,813	70,941	18,434	23,234	33.66%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0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3年4月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0,68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6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711,820,8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计人民币21,558,052.00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0,262,748.00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0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净额690,262,748.00元，累计募集资金账户共发生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人民币19,185,049.24元，手续费支出人民币35,565.69元，以前年度使用金额461,278,775.90元，2015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48,133,455.65元（含184,341,364.12元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63,792,091.53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0元，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5年10月29日销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州丽盈技改项目	是	15,859	7,988	1,345	7,988	100.00%		-	-	是
2、苏州通产丽星建设项目	是	18,716	14,093	4,121	14,093	100.00%		-	-	否
3、购买厂房项目	否	20,209	20,209	0	20,209	100.00%	2014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通产丽星技改项目	是	8,244	4,485	876	4,485	100.00%		-	-	是
5、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是	6,000	932	37	93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028	47,707	6,379	47,707	--	--	0	--	--
补充流动资金	--	0	23,234	18,434	23,234		--	--	--	--

合计	--	69,028	70,941	24,813	70,94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广州丽盈技改项目、苏州通产丽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建部分基本已完成，均在 2014 年底及 2015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项目效益未能体现。其他募集资金尚未实施投资的主要是机器设备，由于经济环境和市场现状与当初预期不尽相符，为避免过快购置设备造成产能闲置、折旧增加，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了相关投资计划，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14 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缩减“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投资规模，将公司“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总投资由 60,000,000.00 元缩减至 12,000,000.00 元。 2、2015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7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广州丽盈技改项目”、“通产丽星技改项目”及“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募投项目，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 2013 年 5 月 2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25,020.64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大华核字[2013]004801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就本次置换事宜分别发表了书面同意的意见。此外，由于该置换资金中 18,716.00 万元为本公司向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款，截止 2013 年 5 月 2 日，该款项已使用 254.38 万元，剩余款项 18,461.62 万元。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已将剩余款项 18,461.62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与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款项实际由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用于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项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690,262,748.00 元的 14.48%）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按计划实施完成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因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于报告期内直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不适用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7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共将剩余募集资金 184,341,364.1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塑料容器、塑料制品、化妆品灌装、销售自产产品	463,606,098.46	412,618,664.51	278,735,777.12	-1,673,757.35	2,828,186.65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高阻隔塑料容器、塑料制品；包装装潢印刷，销售自产产品	121,165,389.95	113,553,839.57	88,525,357.76	-12,254,124.53	-12,448,385.71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	子公司	制造业	日化产品包装容器的研发、设计、生产，日化	275,624,295.23	219,073,453.04	92,372,330.89	-721,154.26	-89,335.55

公司			产品灌装, 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塑胶模具、五金模具、塑胶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模具材料、热流道产品的研发; 普通货运;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9,794,913.64	54,306,837.56	94,666,326.49	8,219,285.14	7,597,392.54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无线射频, 二维码, 不干胶标签等研发、生产加工和购销,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43,539,008.51	34,781,802.61	29,956,291.48	6,629,569.86	5,119,467.0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吹塑模具、吹塑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31,745,599.36	12,593,689.98	26,724,958.31	2,619,112.89	2,059,623.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现状和变化趋势分析

2016 年, 全球经济前景不明朗, 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 化妆品消费市场整体仍将增长, 但增速预计将放缓, 随着国内民族品牌整体的崛起, 公司主要客户群——国际一线化妆品企业的市场份额将被侵蚀, 销售业绩压力巨大, 公司订单仍将面临下滑压力。国内人工成本快速上涨, 材料价格有下降预期, 但波动较大, 且客户降价要求强烈, 化妆品包材产品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 外部输入性成本压力仍然较大。

化妆品民族品牌异军突起, 国内市场占有率逐年上升; 塑料包装产品在化妆品、食品、药品、保健品及其它日常生活用品包装中的应用在进一步扩大, 为公司新市场、新业务的拓展带来了新的机遇。通产丽星凭借在塑料包装行业中的核心技术、规模、区位、产品品种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管理水平和检测能力等方面竞争优势, 在塑料包装容器领域尚有较大发展空间。

2、企业未来发展规划

经营策略方面, 立足于化妆品塑料包装主营业务, 稳步向以塑料为基材的其它包装容器类产品拓展, 包括食品、药品、保健品和其它生活用品的塑料包装。聚焦化妆品高端市场, 稳固和拓展化妆品中低端市场, 并不断扩大产品的适应面。同时,

为延伸产业链，持续拓展新材料（包括包材的新材料和化妆品内容物等）的研发和应用。

产品策略方面，以软管、注塑、吹塑和灌装为主要产品，片材管和信息化标签为重点开发产品，内容物的研发和配制是综合能力重点填补项。巩固和拓展软管产品市场，保持软管的增量，扩展注塑和吹塑产品市场，逐步降低软管订单占比。开发灌装业务及化妆品 ODM 新客户，规避客户集中风险。快速开发焊接管、彩妆和标签市场，探索化妆品 ODM 市场，尽快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营销策略方面，新老客户并重，通过新品研发、服务改善等手段稳定和拓展现有一线品牌客户群的订单规模和市场份额；通过新品开发、成本降低等手段快速扩展民族品牌客户群，快速形成规模订单；同时，通过开发新客户和新业务（如标签、彩妆、保健品和药品包装、化妆品成品等），降低主要客户的订单占比，规避客户集中风险。国内/国外市场并重，国内重点拓展长三角和珠三角市场，培植环渤海和西部市场；国外巩固并拓展欧美市场，重点开发亚洲市场。

研发策略方面，继续强化“领先的创新能力”的核心竞争力，继续建设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培养研发人才梯队；整合内、外部资源，不断提升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工艺技术管理、产品检测等能力。整合模具资源，合理组织软、硬件投入，不断提升模具设计、制造和维保能力，为业务和生产提供有力保障。整合工艺技术和打样资源，提升产品打样能力，为业务提供有力支持。

管理提升策略方面，适度调整管控模式，优化组织结构，梳理管理流程，强化职能垂直管理，提升管控能力。全面推行预算管理和目标考核，控制人工成本，提高材料利用率，控制费用开支，全面降低成本费用率，提高公司赢利能力。持续推行精益生产管理，通过控员增效、节能降耗、品质改善、供应链优化、流程再造、技改技措等活动，提高客服水平和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完善人资政策，优化薪酬和考核体系。探索新的股权激励机制，稳定骨干团队，提高员工积极性，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人力资源策略方面，持续推进组织结构和考核薪酬体系优化及定岗定编等活动，持续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控制员工规模，提高人员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利用厂区调整和组织机构优化等机会，梳理管理和技术人员结构，提高管理和技术人员队伍素质。通过薪酬和考核体系的优化、人员结构的调整、股权激励机制建立等手段，提高员工积极性，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建立丽星培训学院，制定干部继任计划，通过招聘、培训、轮岗和考核等手段，建立人才梯队，储备继任干部，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投资方面，重点打造深圳、广州和苏州三个生产基地，深圳主要为出口软管/高档注塑生产、模具设计加工、片材加工及其它新材料产业基地，同时行使总部职能，为各基地提供技术和管理支持。广州和苏州基地包括软管、注塑、吹塑和复合管产品生产，以及灌装和搅拌项目拓展，并建设高洁净度车间以拓展高附加值的日化包装、食品和药品包装等，重点满足华南和华东片区客户的需求。积极评估其它区域投资设厂的可行性，把握海外和国内中西部的业务机会，寻找制造成本洼地。

资本运作层面，在整体市场和战略契合度相符的前提下，适当考虑兼并或收购与公司产业链相符的有发展市场潜力的同类或相似企业，整合相关资源，丰富产品品种和产品档次，延伸产业链，扩大市场份额。

3、2016 年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公司的转型提升年，公司将持续“开源”与“节流”，推动公司技术创新、生产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把发展的重心放到质量和效益上。2016 年，公司将充分调动各方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再创佳绩。

2016 年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10.5 亿元，利润总额 3000 万元，净利润 2480 万元。主要行动方案包括：

（1）全面提升“三个能力”建设

公司将利用现有资源，搭建行业产业链公共服务平台，全面提升公司行业服务能力；同时整合八六三等研发资源，研发引领行业的先进技术和产品，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引进先进管理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提升生产效能，降低生产成本，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

（2）继续全面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在稳定大客户订单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和新产品，拓展新客户特别是民族品牌客户的订单量，稳定并提升整体订单规模。强化新品研发和技术对市场拓展的支持力度，通过新产品和新技术获取增量业务，通过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争取更多订单机会。

（3）加快重点项目推进，为当期和未来的业务提供增长点

2016 年，积极推进片材管、PET 项目、彩妆等新项目建设，尽快实现新产品量产，为当期和未来的业务提供增长点。

(4) 根据集约原则调整各基地产能、人员配置，提高产出效率，降低制造成本

根据客户的发展现状，基于“就近供货”的原则，对三个基地的产能进行合理调配，全面清理设备产能和场地，解决瓶颈工序，提高设备和场地使用效率，严控能源消耗，在设备产能调整的同时，对相关岗位进行调整，明确岗位编制，减少冗员，提高产出效率和降低制造成本。

(5) 继续推行总部的组织机构和薪酬体系优化项目，通过机构优化、职能明确、岗位优化等活动，控员增效；通过薪酬和考核体系优化，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6) 持续推进技改技措，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制造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5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5 月 2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5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5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6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6 月 0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8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8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8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8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8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08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09 日	其他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其他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2 月 2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2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6 年 01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64,948,9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10,948,468.68 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135,562,212.6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按章程规定实施完毕，具体详见 201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4-025 号）。

（2）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出现了亏损，为保证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201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我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584.6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54 万元，2015 年度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28,853.22 万元。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出现了亏损，2015 年度扭亏为盈，公司业绩正处于稳步回升阶段，为支持公司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201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0.00	7,635,415.33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36,359,780.82	0.00%	0.00	0.00%
2013 年	10,948,468.68	61,071,299.47	17.93%	0.00	0.00%

4、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出现了亏损，2015 年度扭亏为盈，公司业绩正处于稳步上升阶段，持续的创新力才能抢战市场，2016	2015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尚有累计未分配

年度公司将加大产品的研发，资金需求大，为支持公司长期发展，为保证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201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利润 28,853.22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为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拟将公司 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现金使用需要。
--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通产集团承诺以非公开发行认购的通产丽星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3 年 05 月 03 日	2016 年 5 月 3 日	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3 日上市，截止目前，通产集团遵守了承诺，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

		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未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分别于 2005 年、2006 年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 436,100 元、491,40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该承诺正持续履行中,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执行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 7,831,266.45 元红利的情况,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该承诺正持续履行中,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判决并执行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 1-11 月的红利的情况,将给与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该承诺正持续履行中,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于 2004 年、2005、2006 年获得的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返还款项 23,088 元、945,424 元、101,57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该承诺正持续履行中,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未来三年(2012-2014 年),公司将继续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未来三年(2012-2014 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内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如果未来三年(2012-2014 年)内公司净	2012 年 07 月 05 日	2015-08-31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4、未来三年(2012-2014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通产丽星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3年05月03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2010年09月27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p>			
--	--	---	--	--	--

		<p>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p>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p>	<p>2010年09月26日</p>	<p>长期有效</p>	<p>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张雅芳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	2008年05月28日	2015-03-13	张雅芳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孙江宁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申报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008 年 05 月 28 日	2016-10-27	孙江宁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陈寿、成若飞, 刘如强、彭晓华、赖小化、陈文涛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 陈寿、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赖小化、陈文涛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燕、刘吉良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2、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3、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5年10月15日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因审计发生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2) 聘请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聘请财务顾问或保荐代表人。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年6月17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2)深中法执恢字第68号],因申请执行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支行与被执行人深圳市深港工贸进出口有限公司、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石化")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法院(2012)深中法执恢字第68-2号执行裁定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一条、第九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的规定,要求公司协助将被执行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	783.13	否	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本公司的债务,公司已提交协助执行异议书。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07年09月18日对公司进行承诺,如果出现法院执行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7,831,266.45元红利的情况,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该诉讼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当期和以后年度的业绩。	公司已提交协助执行异议书。	2015年06月18日	1、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08年5月16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之后年度的定期报告;2、2015年6月1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号)。

有限公司在公司应分得的股票红利款人民币 7831266.45 元付至法院账户。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同一控制股东	关联租赁	公司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2号厂房二楼、1号厂房B栋2楼共计2380平方米租	市场指导价	租金为每平方米10.80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0.84	100.00%	0	否	现金结算	每平方米10.00元	2015年08月21日	2015年8月2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

			赁给八六三使用，租金为每平方米10.80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	--	30.84	--	0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母公司主要租赁情况

根据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对公司坂田厂房出租项目的招标结果，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南路 49 号厂房及配套设施整体出租给深圳市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租金为 562,073 元/月，租金按月收取，租赁期限为三年，租金每年递增，递增幅度为上一年租金的 3%。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与金方华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补充协议》（合称为“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交付金方华使用。详细内容详见 2013 年 11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关于公司深圳坂田生产基地整体搬迁的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共收到金方华交来租赁费用 682.44 万元。

(2) 主要子公司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平方米)	单价	租金	租赁期限	备注
1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738?	6900	0.82元/平方米/天	2,065,170.00	2015年1月1日-2015年7月31日	厂房、仓库
				234.24	0.82元/平方米/天	104,754.00	2015年1月1日-2015年7月31日	空压机房、水泵房
				115.76	0.82元/平方米/天			
2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中昊针织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沪青平公路2392	3843.60	0.69元/平方米/天	1,140,024.21	2013年8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厂房A栋（车间）
				683	0.69元/平方米/天	14334.46	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厂房A栋（办公楼一层、二层、三层）
				2487	0.69元/平方米/天	626,350.95	2013年8月1日-2015年5月31日	厂房B栋
				216	0.69元/平方米/天	54,399.60	2013年8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87.98	0.69元/平方米/天	72,527.76	2013年8月1日-2015年6月30日	餐厅
				2999.66	0.69元/平方米/天	755,464.37	2013年8月1日-2015年6月15日	宿舍
3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金田石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沪青平公路2400?	7120	0.69元/平方米/天	1,793,172.00	2013年8月1日-2015年6月30日	厂房及办公楼

注 1: 根据 201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同意子公司上海通产丽星公司部分产能搬迁方案, 上海通产丽星已基本搬迁完毕, 暂留 683 平米供营销人员办公使用。

(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自有资产-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南路49号厂房及配套设施	2,502.35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19日	682.44	招投标方式确定	租赁收益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0%以上。	否	不适用

(二)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否	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5006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5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04 月 24 日	年化收益率 4.40%	3,000	0	32.91	32.91	理财本金 3000 万元和理财收益 32.91 万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到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否	中信理财之智赢系列（对公）1573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000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015 年 06 月 01 日	年化收益率为 4.30%	2,000	0	7.54	7.54	理财本金 2000 万元和理财收益 7.54 万元已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到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否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年化净收益率为 3.6 %	2,000	0	11.84	11.84	理财本金 2000 万元和理财收益 11.84 万元已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到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000	2015年09月09日	2015年12月08日	浮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0.35% (年化)至3.60% (年化)	2,000	0	17.75	17.75	理财本金2000万元和理财收益17.75万元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000	2015年09月23日	2015年12月22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3.6%,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	2,000	0	17.75	17.75	理财本金2000万元和理财收益17.75万元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否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2,000	2015年09月23日	2015年11月25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3.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	2,000	0	12.08	12.08	理财本金2000万元和理财收益12.08万元已于2015年11月25日到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否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QKF】	2,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03月29日	年化收益率3.30%	0	0	17.18	0	该理财产品未到期。
合计			15,000	--	--	--	13,000	0	117.05	99.87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23日 2015年07月22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5月09日 2015年08月07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将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交易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否	6.00%	357	2014年01月16日	2015年01月16日	357	0	21.84	0.93	已于2015年1月16日收回委托贷款本金357万元及利息收益21.84万元。
合计		--	357	--	--	357	0	21.84	0.93	--
委托贷款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2年12月13日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1、综合授信合同

(1) 2015 年 5 月 6 日，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CN11802002469-150423 的授信合同，约定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该授信合同无固定期限，但每年须通过针对授信额度的年度审核流程。

(2) 2014 年 6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66 的综合授信协议，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 亿元整的最高授信额度（该额度涵盖编号为 ZH38981305069 号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未结清业务的授信额度），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

(3) 201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14 圳中银营额协字第 0001064 号《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为公司提供人民币 2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贸易融资额度为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该授信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4)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授信字（2015）第 004 号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合同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0 日止，担保条件为信用担保。

2、贷款合同

(1) 201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银行贷款编号：662-000801-300，利率为 6%，起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28 日，付息日为 2015 年 3 月 27 日。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汇丰银行办理续贷手续，期限一年，贷款利率为 5.0825%。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提前归还该笔贷款。

(2) 2014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贷款，银行贷款编号：662-000801-301，利率为 6%，起息日为 2014 年 4 月 2 日，付息日为 2015 年 4 月 2 日。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已归还该笔贷款之中的 2000 万元。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汇丰银行办理其中 1000 万元续贷手续，期限一年，贷款利率为 5.0825%。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提前归还该笔贷款。

3、控股子公司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A、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1) 2014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66-11CD《银行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叁张，汇票收款人为广州丽盈，汇票号为 21993642、21993643、21993644，票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05 月 10 日。

201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招行深圳安联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470036《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广州丽盈将汇票号为 21993642、21993643、21993644 的汇票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4.5%（年率）。

(2)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66-12CD《银行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壹张，汇票收款人为广州丽盈，汇票号为 23095112，票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5 年 06 月 15 日。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 YZ38981501001-1 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广州丽盈将汇票号为 23095112 的汇票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5.3%（年率）。

(3) 2015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06-13CD《银行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壹张，汇票收款人为广州丽盈，汇票号为 23098914，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2 日至 2015 年 07 月 12 日。

2015 年 1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YT38981501001-2《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广州丽盈将汇票号为 23098914 的汇票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5.5%（年率）。

(4) 2015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66-14CD《银行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两张，汇票收款人为广州丽盈，汇票号分别为 23104313、203104314，票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7 日。

2015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招行深圳安联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蛇字第 2015470026《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广州丽盈将汇票号为 23104313、203104314 的汇票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3.7%（年率）。

(5) 2015 年 6 月 11 日，公司与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81030120150000428《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农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壹张，汇票收款人为广州丽盈，汇票号为 25343947，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招行深圳安联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蛇字第 2015470030 号《商业汇票贴现申请书（代贴现合同）》，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广州丽盈将汇票号为 25343947 的汇票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3.95%（年率）。

B、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 2014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H38981406066-2CD《银行承兑协议》，约定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两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分别为 3030005121988061、3030005121988062，汇票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 月 10 日。

2014 年 7 月 17 日，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号分别为 3030005121988061、3030005121988062 的两张汇票向招行深圳安联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5.25%，该票据已于 2015 年 1 月 10 日到期，公司已承付该笔款项。

(2) 201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圳中银营商承协字第 027 号《银行承兑协议》，约定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壹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为 26745891，汇票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4 年 11 月 27 日，上海通产丽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圳中银代贴字第 (10103) 号《银行承兑汇票代理贴现三方合作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号为 26745891 壹张汇票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4.6%

(3) 2014 年 12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400000016-2014（承兑协议）00064 号《银行承兑协议》，约定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壹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为 23473651，汇票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3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上海通产丽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工银深布吉 (2014) 12-004 号《协议付息贴现协议书》，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编号为 23473651 壹张汇票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4.6452%

(4)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圳中银营商承协字第 31 号《银行承兑协议》，约定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两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分别为 26749213、26749214，汇票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

2014 年 11 月 27 日，上海通产丽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圳中银代贴字第 (10103) 号《银行承兑汇票代理贴现三方合作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号分别为 26749213、26749214 两张汇票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 5.4%

(5)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400000016-2015（承兑协议）00013 号《银行承兑协议》，约定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壹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为 23479660，汇票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

2015年5月26日,上海通产丽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工银深布吉(2015)05-010号《协议付息贴现协议书》,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编号为23479660壹张汇票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3.019%。

(6)2015年6月11日,公司与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1030120150000428《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在此协议项下,公司向农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壹张,汇票收款人为上海通产丽星,汇票号为25343946,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6月11日至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1月10日,公司与招行深圳安联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蛇字第2015470050号《商业汇票贴现申请书(代贴现合同)》,在此协议项下,公司代理上海通产丽星将汇票号为25343946的汇票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联支行申请贴现,贴现利率为3.3%(年率)。

C、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14年6月2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京信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0000223-2014年(布吉)字005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为京信通提供人民币90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上浮15%,以6个月为一期,分段调整,期限一年,京信通已于2014年6月30日取得该笔贷款。2015年6月28日,京信通公司已归还该笔贷款。

(2)2014年10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京信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0000223-2014年(布吉)字010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为京信通提供人民币50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上浮15%,以6个月为一期,分段调整,期限一年,京信通已于2014年11月4日取得该笔贷款。2015年10月30日,京信通公司已归还该笔贷款。

(3)2016年1月18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A2015011885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为编号为2016年圳中银永借字第0002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

2016年1月18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2016年圳中银永借字第0002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113.7基点。本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D、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1)2014年1月1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委托字(2014)第001A《委托贷款委托合同》,约定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子公司深圳丽琦发放人民币357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费用按委托贷款金额的0.8%收取,贷款期限:2014年1月16日-2015年1月16日。

2014年1月16日,深圳丽琦另一自然人股东唐林先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字(2014)第001号《委托贷款委托合同》,约定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丽琦发放人民币343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2014年1月16日-2015年1月16日。

(2)2014年1月1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丽琦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委借字(2014)第001A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经公司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357万元贷款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执行年利率6%。期限自2014年1月16日至2015年1月16日。2015年1月16日,深圳丽琦已归还该笔借款。

2014年1月16日,深圳丽琦另一自然人股东唐林先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丽琦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字(2014)第001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经唐林先生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343万元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执行年利率6%。期限自2014年1月17日至2015年1月17日。2015年1月16日,深圳丽琦已归还该笔借款。

(3)2015年5月20日,深圳丽琦自然人股东唐林先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丽琦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委借字(2015)第001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经唐林先生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万元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0.05%。期限自2015年6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1 日。

4、基建合同

(1) 2013 年 3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与江苏农垦盐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签署了吴江厂区工程一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2013 字 888 号），合同约定江苏农垦盐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位于江苏吴江经济开发区吴江通产丽星吴江厂区工程一标段（1#厂房、1#仓库）建设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7,211,818.18 元；合同工期：开工日期：2013 年 3 月 6 日 竣工日期：2014 年 1 月 24 日。资金来源：募集资金（自筹资金提前投入）。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2) 2013 年 3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与吴江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签署了吴江厂区工程二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2013-001），合同约定吴江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位于江苏吴江经济开发区吴江通产丽星吴江厂区工程二标段（土建、安装等）建设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46,088,088.55 元，合同工期：开工日期：2013 年 3 月 6 日 竣工日期：2014 年 1 月 24 日，资金来源：募集资金（自筹资金提前投入）。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上述苏州通产丽星建设工程已于 2015 年 2 月 4 日验收完毕，并陆续投入使用。

5、其他合同

(1) 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津大道南巷路 358 号苏州通产丽星研发楼装修工程项目，合同工程总日历天数为 75 个日历日（含）内完成整体交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4979664.72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2) 201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与汉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汉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包苏州通产丽星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津大道南巷路的工业安装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工程总日历天数为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整体交付，开工日期：2014 年 11 月 18 日，竣工日期：2015 年 2 月 15 日，合同价款：16676377.60 元人民币，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3)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与 Nilpeter Asia Pacific Co.,Ltd.（以下简称“Nilpeter”）签订了编号为 1658-1 的片材管印刷机采购合同。公司向 Nilpeter 采购壹台印刷机，交易价格为 1,026,000.00 欧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4)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与斐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BSC20150413003 的铝塑复合共挤制管机采购合同。公司向斐华采购贰台制管机，交易价格为 1,050,000.00 美金，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5)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与 Aisa Automation Industrielle SA 签订了编号为 2015-AISA-MTE-89 的片材管制管机采购合同。公司向 Aisa 采购壹台制管机，交易价格为 800,000.00 瑞士法郎，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注重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管理体系的建立和维护、节能降耗、减排、包装减量及回收等方面广泛开展工作。公司在各基地都建立和保持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和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在全公司范围建立了

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方的要求。报告期内，综合管理体系运行良好，第三方审核都顺利通过。

公司积极推进节能降耗活动。公司引入能源合同能源管理模式，通过在公司厂房屋顶建立太阳能电站，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用于工业生产，2015 年共发电 50 万 kwh。公司逐步对照明灯管进行更换，采用最新的 LED 节能灯，2015 年共更换灯管 880 支，约节电 11 万 kwh。公司对注塑机进行技术改造，原注塑机热损失大电能利用率低，环境温度上升，造成作业环境差，二次能源浪费，2015 年对 13 台注塑机料筒进行了保温节能改造，对 6 台注塑机进行伺服电机改造，节能效率达 230kw/台。公司主动淘汰高耗能的电机，2015 年共淘汰 18 台高耗能的电机，合计 398KW。

公司参照国家相关的能源管理标准，建立了企业的能源管理制度，明确了能源采购、计量、统计、使用和考核等管理要求。成立了节能降耗工作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和考核。公司于 2012 年全国第一批加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接受深圳市政府碳排放配额管理，2013 年和 2014 年连续两年成功履约并有盈余，2014 年末碳配额盈余 1286t。

公司致力于包装减量化研发，提高材料性能，降低包装产品重量，达到减少塑料使用量的目的。以箭牌 40 粒瓶为例，使用无机物改性 PE 材料，借助于无机物其强度高、抗冲击性能好同时有利于回收、可再生性强等特点，改善纯 PE 塑料的缺点加强瓶的刚性硬度，减薄瓶厚度，达到轻量化减重目的，瓶重由 14g 降到 10.6g，再降至 8.8g，降幅达 37%。公司建有废旧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回收塑料纳米改性生产线、回收塑料包装软管生产线、木塑板生产线等，与客户一起致力于废旧塑料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040,100	15.08%	0	0	0	0	-100	55,040,000	15.0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5,040,000	15.08%	0	0	0	0	0	55,040,000	15.08%
3、其他内资持股	100	0.00%	0	0	0	0	-10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	0.00%	0	0	0	-100	-10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9,908,856	84.92%	0	0	0	100	100	309,908,956	84.92%
1、人民币普通股	309,908,856	84.92%	0	0	0	100	100	309,908,956	84.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64,948,956	100.00%	0	0	0	100	0	364,948,95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雅芳	100	100	0	0	监事离职锁定股	2015年3月13日
合计	100	1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2%	188,003,552	未变动	5,504,000	132,963,552		
中国长城资产管	国有法人	6.09%	22,243,400	持股减		22,243,400		

理公司				少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4,410,296	持股减少		4,410,2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0%	4,396,900	报告期内新进		4,396,900		
彭朝晖	境内自然人	0.90%	3,281,900	报告期内新进		3,281,900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3,066,865	报告期内新进		3,066,865		
周小然	境内自然人	0.57%	2,096,800	报告期内新进		2,096,800		
王金铭	境内自然人	0.37%	1,337,700	报告期内新进		1,337,700		
忽群	境内自然人	0.28%	1,010,000	报告期内新进		1,010,000		
贾国楷	境内自然人	0.27%	1,000,000	报告期内新进		1,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因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成为前 10 名股东，该部分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一年，已于 2014 年 5 月 5 日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132,963,552	人民币普通股	132,963,55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2,24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43,400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410,296	人民币普通股	4,410,2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6,900					
彭朝晖	3,2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1,900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66,865	人民币普通股	3,066,865					
周小然	2,0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6,800					
王金铭	1,3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7,700					
忽群	1,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					
贾国楷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彭朝晖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281,900（股），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66,865（股），王金铭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37,700（股），贾国楷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2)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王楚	2000 年 02 月 28 日	71527329-9	包装产品的销售及技术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包装行业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审批）；自有房屋租赁；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境内上市公司有深天马 A（000050）、万科 A（000002），未持有境外上市公司的股权。			

(3)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2)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	高自民	2004 年 08 月 0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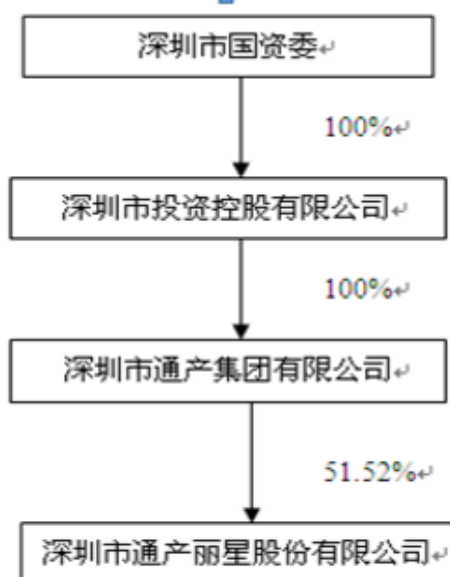
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经查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境内上市公司有深振业 A(000006)、深赛格 (000058)、沙河股份 (000014)、深圳机场 (000089)、盐田港 (000088)、深圳能源 (000027)、深圳燃气 (601139)、特发信息 (000070)、特力 A (000025)、农产品 (000061)、天健集团 (000090)、深深宝 (000019)、深深房 (000029) 等。未知其是否持有境外上市公司股份。			

(3)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楚	董事	离任	男	58	2011年12月21日	2015年04月22日	0	0	0	0	0
曹海成	董事	现任	男	50	2008年09月05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曹海成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13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张冬杰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09月13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方建宏	董事	现任	男	48	2007年04月2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成若飞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0年05月11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0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孙江宁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58	2013年09月13日	2015年04月26日	0	0	0	0	0
庞大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0	2010年05月11日	2015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梅月欣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3年09月13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宋萍萍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9	2013年	2015年	0	0	0	0	0

					09月13日	11月03日						
刘丹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2	2013年09月13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戴海	监事	现任	女	49	2007年04月2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林茂青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8	2013年09月13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刘如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0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3	200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彭晓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3	2010年05月11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姚正禹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6	2008年06月20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姚正禹	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赖小化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3	200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陈文涛	总工艺师	现任	男	48	200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王彦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陈寿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5年05月14日	2016年09月14日	0	0	0	0	0	0

					日	日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 年 11 月 03 日	2016 年 09 月 14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庞大同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 年 05 月 14 日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独立董事庞大同先生提交了《关于不宜继续担任独立董事的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庞大同先生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孙江宁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15 年 04 月 26 日	孙江宁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王楚	董事	离任	2015 年 04 月 22 日	王楚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姚正禹	总经理	任免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姚正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宋萍萍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 年 11 月 03 日	宋萍萍女士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三、任职情况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最近 5 年的工作经历

曹海成先生：中国国籍，50 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吉林大学、深圳市中华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肇庆市通产玻璃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通产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曹海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彦先生：中国国籍，47 岁，硕士，工程师，曾任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运输部副经理、集装箱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华溢仓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重大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深圳市发展计划局产业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深圳市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处副处长兼委轨道办负责人（负责深圳市轨道交通前期工作），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临时负责人，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常务副主任（正处级），深圳鹏微软件公司（深圳微软技术中心）董事长、迪威特公司董事、深圳碳排放权交易所董事、深圳起点咖啡（创业孵化平台）董事长、深圳市坤健创新药物研究院理事，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控股股东通产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

市国通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方建宏先生：中国国籍，48岁，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就职于华东勘测设计院、深圳南油工贸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南油工贸有限公司企业三部副经理，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纪检监察室业务副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业务经理、企业一部业务经理，通产公司资产经营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董事、香港现代电子董事长、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国通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董事长。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方建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寿先生：中国国籍，51岁，中国科技大学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享受深圳市政府特别津贴，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ISO/TC122/SC4工作组国际专家、中国标准化委员会专家委员。《塑料包装》编委会主任，中科院化学所及华南理工大学合作企业博士后导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深圳大学等客座教授、中山大学、深圳大学等硕士生导师，湖南工业大学博士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深圳市印刷版再生厂厂长、深圳市石化集团工业管理部副经理、通产丽星副总经理、通产丽星总经理、通产丽星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副会长、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会长。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冬杰先生：中国国籍，42岁，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深圳市税务咨询服务中心、深圳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曾任中兴新太数据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宏网无线宽频数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金威啤酒（汕头）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金威啤酒集团助理总经理兼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公路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监事派驻成员。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冬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成若飞先生：中国国籍，5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大EMBA，化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现被聘为深圳市专家工作联合会、化学工业专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深圳职业技术学院高分子材料应用技术专业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化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轻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湖南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兼职教授；自1996年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兼任上海通产丽星董事长、丽源祥董事长、广州丽盈董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兴丽通董事、深圳美弘董事、中科通产董事长、总经理，香港丽通董事、香港美盈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丽源祥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成若飞先生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4,410,296股，成若飞先生持有丽源祥股份比例为22.5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梅月欣女士：中国国籍，51岁，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讲师，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市场自律处分专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内核委员会委员，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梅月欣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梅月欣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居学成先生：中国国籍，45岁，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科技大学射线所讲师、深圳市长园新材

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广东长园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三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是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兼职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环境材料研发与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主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深港产学研基地）研究合作部部长、深圳市骏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居学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苏启云先生：中国国籍，52岁，法学博士学历，曾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实业投资部经理、曾就职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02年起）、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委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监事最近5年的工作经历

刘丹女士：中国国籍，52岁，大学专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信访办）副主任、主任，深圳市五洲宾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事，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深圳银湖会议中心（酒店）有限公司监事派驻组成员。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包装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刘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戴海女士：中国国籍，49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自2007年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香港现代电子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科健医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通产集团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戴海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林茂青先生：中国国籍，38岁，硕士研究生，有机化工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软管部设计工艺科科长、开发二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工艺技术管理部部长，兼任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高级管理人员近5年的工作经历

姚正禹先生：中国国籍，46岁，厦门大学金融本科，南京理工大学MBA，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高级会计师。自2007年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兴丽彩董事、京信通董事、深圳丽琦董事长、深圳美弘董事长、广州丽盈董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长，香港美盈董事主席、香港丽通董事主席，兴丽通董事长、总经理，通产丽星坪地分公司负责人，通产丽星坂田生产厂负责人。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本日，姚正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姚正禹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成若飞先生：中国国籍，5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大EMBA，化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现被聘为深圳市专家工作联合会、化学工业专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深圳职业技术学院高分子材料应用技术专业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化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轻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湖南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兼职教授；自1996年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兼任上海通产丽星董事长、丽源祥董事长、广州丽盈董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兴丽通董事、深圳美弘董事、中科通产董事长、总经理，香港丽通董事、香港美盈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丽源祥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成若飞先生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4,410,296股，成若飞

先生持有丽源祥股份比例为 22.5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如强先生：中国国籍，52 岁，大学本科学历，上海交大 EMBA。自 1997 年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兴丽彩董事、广州丽盈董事长、上海通产丽星董事、丽源祥董事、中科通产董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除丽源祥外的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刘如强先生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日，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4,410,296 股，刘如强先生持有丽源祥 21.22%股份，刘如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彭晓华女士：中国国籍，43 岁，大学本科学历，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 MBA。自 2005 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兴丽彩监事、香港丽通董事、中科通产监事、兴丽通监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京信通董事长、丽得富董事长，深圳丽琦董事。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彭晓华女士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披露日，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4,410,296 股，彭晓华女士持有丽源祥 1.85%股份，彭晓华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赖小化先生：中国国籍，53 岁，大学本科学历，上海交大 EMBA。自 1999 年起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现兼任深圳兴丽彩董事长、总经理、丽源祥董事、中科通产董事、京信通董事。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赖小化先生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日，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4,410,296 股，赖小化先生持有丽源祥 21.22%股份，赖小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陈文涛先生：中国国籍，48 岁，大学本科学历，上海交大 EMBA。自 1999 年起担任本公司总工艺师，现兼任丽源祥董事、总经理、兴丽通董事。除上述任职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文涛先生通过丽源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日，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4,410,296 股，陈文涛先生持有丽源祥 19.92%股份，陈文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彦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3月16日		是
王彦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5年03月16日		是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25日		是
方建宏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年01月04日		是
张冬杰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3年05月17日		否
刘丹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08月08日		否

			日		
戴海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5年05月08日		是
戴海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办公室主任	2008年04月02日		是
成若飞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2月01日		否
陈文涛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年02月01日		否
赖小化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刘如强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88,003,552 股, 占总股本的 51.52%, 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董事长曹海成、董事王彦、张冬杰、方建宏, 监事会主席刘丹、监事戴海均有在通产集团担任职务。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4,410,296 股,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成若飞、副总经理刘如强、总工程师赖小化、总工艺师陈文涛均有在丽源祥担任职务。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彦	深圳市国通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0日		否
王彦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0日		否
王彦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0日		否
王彦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20日		否
曹海成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8月30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总经理	2012年02月24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1月12日		否
曹海成	肇庆市通产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06日		否
曹海成	四川通产玻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3月15日		否

			日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及总经理	2011年12月06日		否
陈寿	中国塑料加工协会	副会长	2011年03月15日		否
陈寿	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副理事长	2011年08月15日		否
陈寿	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	会长	2010年10月12日		否
方建宏	香港现代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06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1月12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09日		否
方建宏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03月08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国通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2月14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0月10日		否
方建宏	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16日		否
张冬杰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年05月17日		否
张冬杰	深圳市公路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	监事派驻组成员	2013年8月1日		
成若飞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总经理	2013年12月26日		否
成若飞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7月10日		否
成若飞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16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美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6日		否
成若飞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6日		否

			日		
成若飞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05日		否
成若飞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梅月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内核委员会委员	2012年08月01日		是
梅月欣	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5年05月15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8月16日		是
居学成	深圳环境材料研发与检测公共服务平台	主任	2012年08月01日		否
居学成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深港产学研基地研究合作部	部长	2010年07月15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骏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4月24日		是
苏启云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2年09月01日		是
苏启云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2017年05月23日	是
苏启云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16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刘丹	深圳银湖会议中心（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派驻组成员	2013年08月14日		否
戴海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8月21日		否
戴海	香港现代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02日		否
戴海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0月25日		否
戴海	深圳市科健医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4月29日		否
林茂青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6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17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2月25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9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2日		否
姚正禹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2日		否
姚正禹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7月3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6月1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刘如强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16日		否
刘如强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8月01日		否
刘如强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22日		否
刘如强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19日		否
刘如强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8日		否
刘如强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10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2月14日		否
彭晓华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2月0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2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彭晓华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8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2月25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23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23日		否
彭晓华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4日		否
赖小化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6月19日		否
赖小化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年12月14日		否
赖小化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22日		否
赖小化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2月25日		否
陈文涛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四)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经营目标，制定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年度结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完成情况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经董、监事会审议后，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薪酬方案，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依据为股东大会决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1 年第二次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 6 万元/年（含税）调整为每人 8 万元/年（含税），上述调整已于 2011 年 6 月起实施。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4、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楚	董事	男	58	离任	0	是
曹海成	董事\董事长	男	50	现任	0	是
张冬杰	董事	男	42	现任	0	否
方建宏	董事	男	48	现任	0	是
成若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7.89	否
孙江宁	董事、总经理	男	58	离任	31.33	否
庞大同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3.33	否
梅月欣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8	否
宋萍萍	独立董事	女	49	离任	6.67	否
刘丹	监事会主席	女	52	现任	0	否
戴海	监事	女	49	现任	0	是
林茂青	职工监事	男	38	现任	19.62	否
刘如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7.89	否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37.89	否
姚正禹	财务总监\总经理	男	46	任免	39.57	否
赖小化	总工程师	男	53	现任	37.89	否
陈文涛	总工艺师	男	48	现任	37.89	否
王彦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4.67	否
陈寿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1	现任	14.63	否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33	否
合计	--	--	--	--	318.6	--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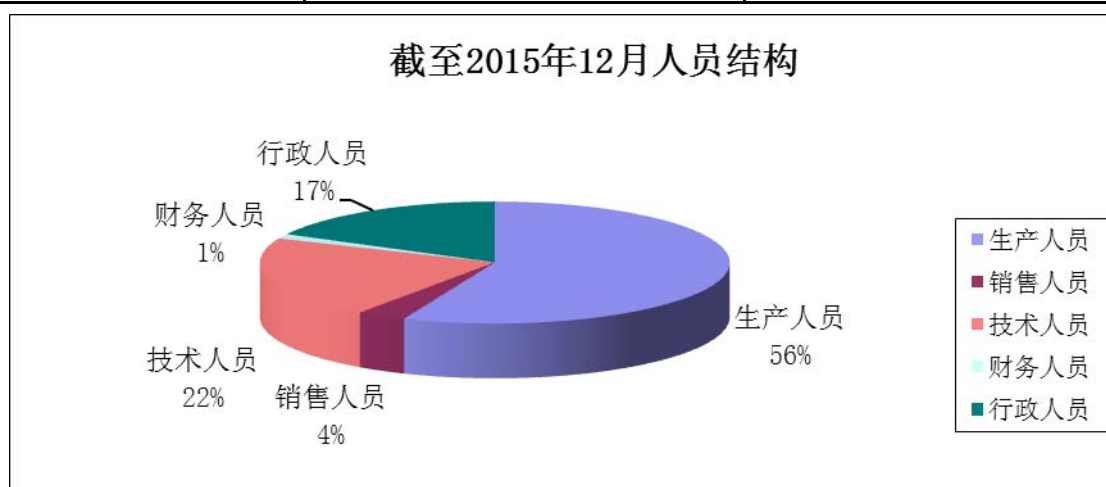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工总数为 104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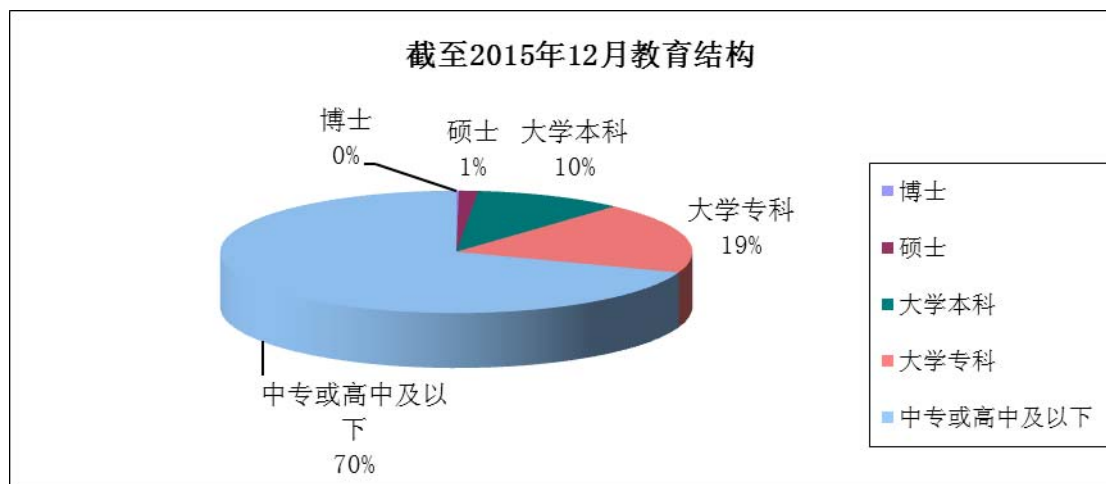
(1) 专业结构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生产人员	589	56.63%
销售人员	34	3.27%
技术人员	260	25.00%
财务人员	13	1.25%
行政人员	144	13.85%
合计	1040	100.00%



(2) 教育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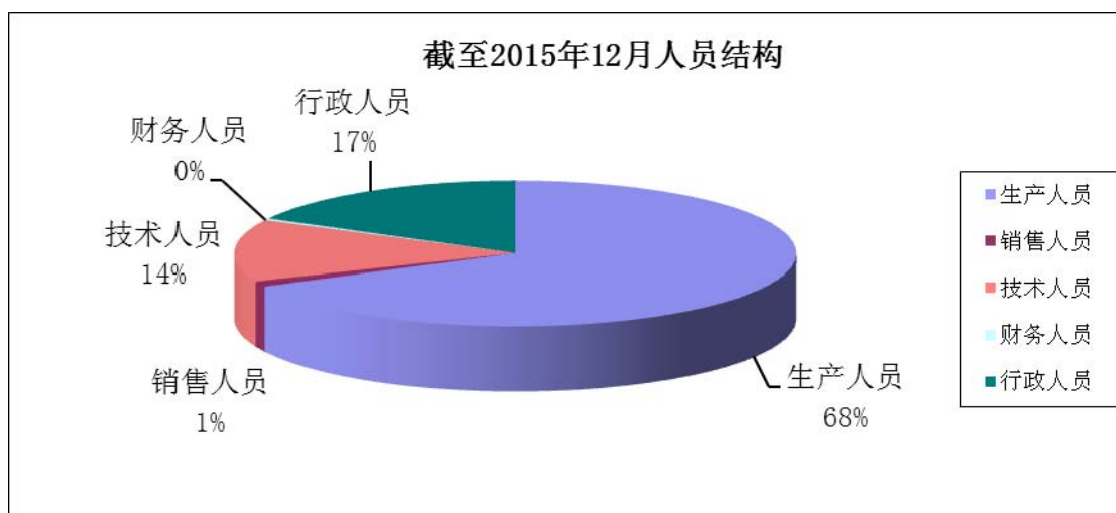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博士	2	0.19%
硕士	12	1.15%
大学本科	117	11.25%
大学专科	196	18.85%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713	68.56%
合计	1040	100.00%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人员情况

(1) 专业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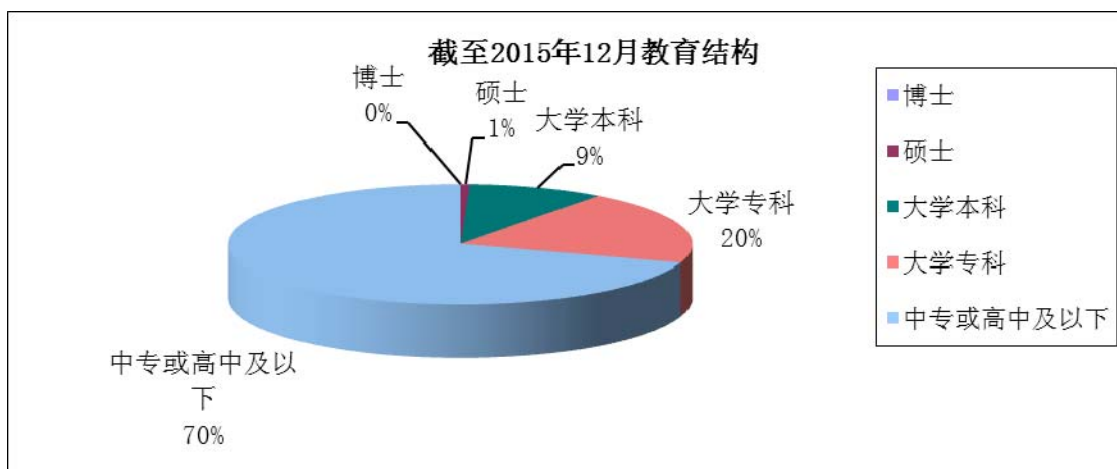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生产人员	827	68.12%
销售人员	17	1.40%
技术人员	198	16.31%
财务人员	6	0.49%
行政人员	166	13.67%
合计	1214	100.00%



(2) 教育结构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博士	0	0.00%
硕士	6	0.49%
大学本科	125	10.30%
大学专科	235	19.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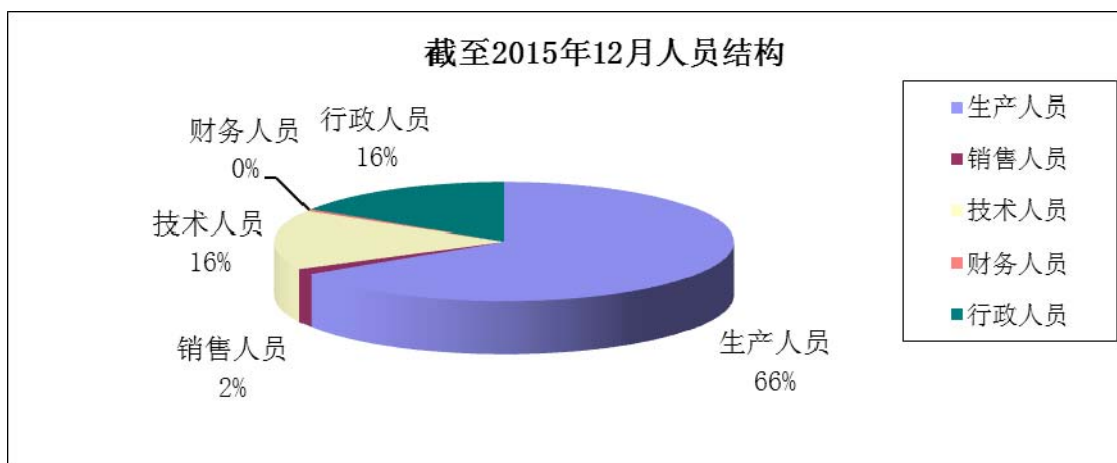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848	69.85%
合计	1214	100.00%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人员情况

(1) 专业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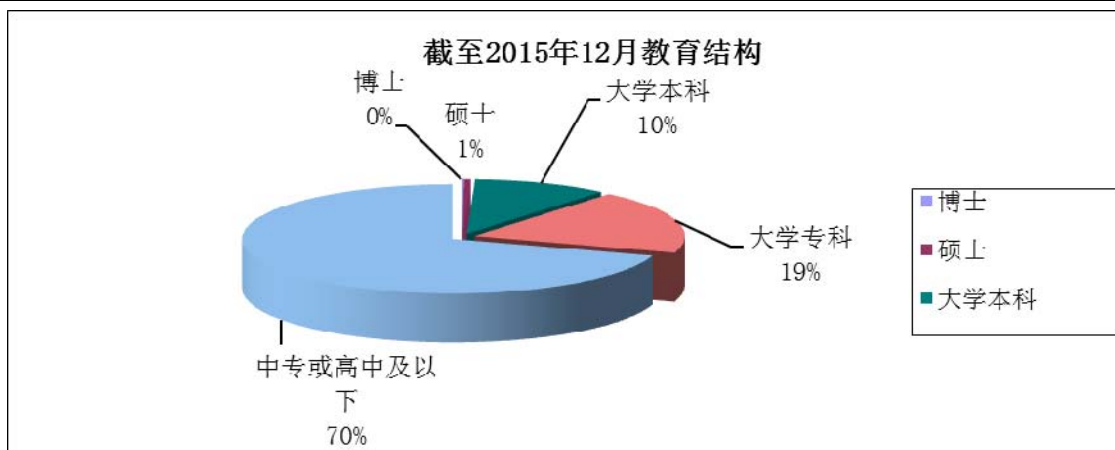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生产人员	0	66.46%
销售人员	5	2.17%
技术人员	63	18.17%
财务人员	126	1.09%
行政人员	450	12.11%
合计	644	100.00%



(2) 教育结构

类别	员工人数	百分比
博士	0	0.00%
硕士	5	0.78%
大学本科	63	9.78%
大学专科	126	19.57%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450	69.88%
合计	644	100.00%



4、员工薪酬政策、

为提高员工的向心力、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根据市场化原则，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作为职级评估基准的薪酬体系，同时结合公司的中长期的战略目标及当期的经营目标，根据日常业务的不同特点，设计 4 个系列的绩效考核制度，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绩效考核，每期绩效考核结果及时与相关机制挂钩，绩效考核成绩作为内部竞聘、培训、调薪、评先、晋升、年终奖励的重要参考依据。

5、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工作立足于企业的发展。将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紧密结合，根据公司战略目标拓展培训的深度和内涵。将培训效果纳入激励机制，营造学习型团队。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设置不同类别的培训课程，以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各层级员工发展的需要。

6、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7、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和支付的报酬总额。

工时总数：1,197,619 小时；

报酬总额：19,614,756 元人民币。

8、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36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26,649.79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8.02%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37.19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7.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行效率，共计召开 5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6 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充分履行上市公司披露信息的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

2、在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方面，公司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切实开展投资者关系构建、管理和维护，通过投资者专线、互动平台、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确保了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

3、在内幕信息管理方面，公司严控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本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做到了完全分开，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完整、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运作的情形。

2、人员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

3、资产独立：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也没有以资产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

4、机构独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拥有独立的组织机构，建立独立的运行、考核、管理机制。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下，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5年04月10日	2015年04月11日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号）于2015年4月1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年05月14日	2015年05月15日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号）于2015年5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年08月07日	2015年08月08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号）于2015年8月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16日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号）于2015年10月1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年11月03日	2015年11月04日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号）于2015年11月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庞大同	3	2	1	0	0	否
梅月欣	8	4	3	1	0	否
宋萍萍	8	4	3	1	0	否
居学成	5	3	2	0	0	否
苏启云	0	0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独立董事们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募集资金使用、财务管理、风险管控、成本控制、经营管理、高管团队建设等方面提供了有效建议，对公司制度完善、续聘审计机构、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等事项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了积极帮助，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1）讨论公司十三五发展方向。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 1、2015 年 2 月 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汇报公司 201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 (2) 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度内控审计预审情况；
 - (3) 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度审计预审情况；
 - (4) 年审注册会计师、内控审计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沟通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审计时间计划；
 - (5)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年度审计的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以及本年度审计重点；
 - (6) 公司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14 年内控建设工作总结和 2015 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 (7) 审计室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室工作总结 2015 年度审计室工作计划。
 - 2、2015 年 3 月 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
 - (2)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4)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 审议《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7)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3、2015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15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情况；
 - (2) 审计室主任汇报 201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情况；
 - (3) 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15 年第一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4) 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5) 审议《关于公司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2015 年 8 月 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15 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情况；
 - (2) 审计室主任汇报 2015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 (3) 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15 年半年度内控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 (4) 审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5) 审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审议《关于公司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2015 年 9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6、2015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15 年第三季度经营工作情况；
 - (2) 审计室主任汇报 201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情况；
 - (3) 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15 年第三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4) 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5 年 7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特别贡献奖励的议案》。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5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2015 年 10 月 9 日以现场方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包括：

- (1)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特别贡献奖励的议案》，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薪酬的议案》，确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确定的公司董事及高管薪酬实施方案执行完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	100.00%

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1) 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 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或需要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1)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2) 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1、定性标准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2) 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3)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4)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6) 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1) 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2) 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p>
定量标准	<p>从定量的标准看，公司属于盈利稳定的企业，以税前利润作为定量的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3%，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3%，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从定量的标准看，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1%，小于 3%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3%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华内字[2016] 000045 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通产丽星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6）003411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吉良、张燕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通产丽星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产丽星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吉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燕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167,088.06	186,214,406.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51,074.63	2,119,235.03
应收账款	310,817,988.39	340,065,859.28
预付款项	15,610,792.66	12,568,294.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992,695.9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67,656.71	7,874,30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168,061.38	146,314,421.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96,986.71	51,651,442.43
流动资产合计	595,479,648.54	747,800,659.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43,183.66	3,748,402.07
投资性房地产	38,155,627.56	31,926,529.52
固定资产	908,632,174.35	909,253,748.55
在建工程	57,056,675.13	80,073,959.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100,960.10	96,488,146.43
开发支出		
商誉	22,914.77	22,914.77
长期待摊费用	33,499,828.25	36,261,39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20,743.86	11,555,88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17,611.27	34,150,974.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1,149,718.95	1,203,481,955.99
资产总计	1,756,629,367.49	1,951,282,61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161,4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78,774.31	1,616,594.20
应付账款	126,118,811.15	165,189,649.76
预收款项	12,377,968.49	15,273,582.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788,807.67	49,053,775.66
应交税费	17,353,589.02	12,023,297.43
应付利息	88,375.00	1,997,230.5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38,906.98	22,077,462.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145,232.62	428,661,592.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87,350.11	1,312,756.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881,484.43	40,904,36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439.88	288,439.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57,274.42	42,505,564.03
负债合计	263,202,507.04	471,167,156.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9,738,879.95	759,738,87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48,399.55	31,771,164.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532,230.38	282,074,05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6,168,465.88	1,438,533,050.55
少数股东权益	47,258,394.57	41,582,408.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3,426,860.45	1,480,115,459.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6,629,367.49	1,951,282,615.48

法定代表人：曹海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正禹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070,311.18	76,720,376.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5,150.77	1,163,730.28
应收账款	254,481,824.28	279,016,683.90
预付款项	12,723,461.54	7,761,604.61
应收利息		268,024.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21,994.05	4,182,745.84
存货	88,534,141.49	94,096,93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3,57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41,126,883.31	466,780,098.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8,598,463.22	679,103,681.63
投资性房地产	38,155,627.56	31,926,529.52

固定资产	361,090,207.91	372,308,236.02
在建工程	21,952,355.35	33,165,032.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610,624.15	56,054,577.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41,470.67	20,629,05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32,224.01	5,845,51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21,572.57	7,704,828.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7,702,545.44	1,206,737,459.70
资产总计	1,628,829,428.75	1,673,517,558.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78,774.31	115,616,594.20
应付账款	244,370,172.14	115,194,308.71
预收款项	5,286,514.27	2,906,828.26
应付职工薪酬	11,972,111.01	12,693,108.86
应交税费	5,284,931.97	3,087,078.84
应付利息		1,80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841,627.82	92,414,660.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434,131.52	383,712,579.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523,187.58	19,705,22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23,187.58	19,705,221.94
负债合计	346,957,319.10	403,417,801.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9,738,879.95	759,738,87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39,035.10	31,761,799.80
未分配利润	124,245,238.60	113,650,12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1,872,109.65	1,270,099,75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8,829,428.75	1,673,517,558.0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20,972,027.34	1,062,786,962.90
其中：营业收入	1,020,972,027.34	1,062,786,962.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7,985,581.80	1,112,261,690.63
其中：营业成本	847,428,993.78	923,575,090.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479,287.07	6,620,094.92
销售费用	42,296,715.14	49,811,787.45
管理费用	118,621,825.91	116,580,144.99
财务费用	-2,220,730.45	13,928,398.19
资产减值损失	-620,509.65	1,746,174.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1,466.53	3,829,954.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5,218.41	-316,439.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7,912.07	-45,644,773.17
加：营业外收入	12,122,053.91	8,558,562.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592.92	123,305.21
减：营业外支出	353,270.76	4,218,382.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205.06	3,892,453.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46,695.22	-41,304,593.20
减：所得税费用	2,735,294.05	-5,410,479.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11,401.17	-35,894,11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35,415.33	-36,359,780.82
少数股东损益	5,475,985.84	465,667.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11,401.17	-35,894,11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5,415.33	-36,359,780.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5,985.84	465,667.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09	-0.09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09	-0.09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曹海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正禹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69,175,791.75	823,799,731.86

减：营业成本	691,751,204.71	764,007,07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70,126.72	1,033,011.15
销售费用	20,341,964.26	22,458,532.68
管理费用	48,125,975.64	55,715,951.94
财务费用	-3,152,972.32	11,764,158.89
资产减值损失	-757,903.32	-15,692.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028.17	2,711,324.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5,218.41	-316,439.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6,424.23	-28,451,980.06
加：营业外收入	5,353,769.72	6,770,036.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735.04	90,732.90
减：营业外支出	254,545.76	3,897,99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20.30	3,876,608.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85,648.19	-25,579,934.13
减：所得税费用	-1,186,704.81	-3,667,842.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72,353.00	-21,912,091.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72,353.00	-21,912,091.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23	-0.06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23	-0.060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8,483,073.34	1,166,442,68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77,656.21	65,632,34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360,729.55	1,232,075,02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658,043.73	688,210,56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377,712.17	293,600,31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434,453.36	55,020,029.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54,875.01	92,957,59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825,084.27	1,129,788,50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5,645.28	102,286,52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6,684.94	5,465,76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560.00	424,534.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00,000.00	60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17,244.94	612,890,30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47,856.59	235,771,64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5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847,856.59	745,771,64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30,611.65	-132,881,343.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000,000.00	271,3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2,099.11	8,245,244.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82,099.11	280,325,244.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430,000.00	346,757,860.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57,604.65	26,058,693.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0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113,010.54	372,816,55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30,911.43	-92,491,30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3,421.78	-821,446.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42,456.02	-123,907,577.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599,748.70	306,507,325.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57,292.68	182,599,748.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2,023,731.77	929,753,813.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416,551.48	198,309,32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440,283.25	1,128,063,13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0,780,846.58	806,326,520.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527,427.80	98,995,87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45,026.95	9,805,41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62,813.62	68,519,73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616,114.95	983,647,54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24,168.30	144,415,591.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2,611.58	3,662,48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360.00	381,097.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0,000.00	45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42,971.58	461,043,57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16,444.66	108,073,28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3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16,444.66	471,643,28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73,473.08	-10,599,706.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982.82	1,441,06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15,982.82	41,441,065.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8,542.53	20,950,5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3,08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88,542.53	222,853,67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2,559.71	-181,412,60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6,670.14	-790,74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45,194.35	-48,387,462.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15,505.53	123,102,96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70,311.18	74,715,505.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71,164.25		282,074,050.35	41,582,408.73	1,480,115,45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71,164.25		282,074,050.35	41,582,408.73	1,480,115,45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7,235.30			6,458,180.03	5,675,985.84	13,311,40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35,415.33	5,475,985.84	13,111,40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7,235.30			-1,177,23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7,235.30			-1,177,235.3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2,948,399.55		288,532,230.38	47,258,394.57	1,493,426,860.4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71,164.25		329,382,299.85	40,366,741.18	1,526,208,041.2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71,164.25		329,382,299.85	40,366,741.18	1,526,208,04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308,249.50	1,215,667.55	-46,092,58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59,780.82	465,667.55	-35,894,11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0	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50,000.00	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48,468.68		-10,948,46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48,468.68		-10,948,468.6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71,164.25		282,074,050.35	41,582,408.73	1,480,115,459.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61,799.80	113,650,120.90	1,270,099,75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61,799.80	113,650,120.90	1,270,099,75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7,235.30	10,595,117.70	11,772,353.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72,353.00	11,772,353.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7,235.30	-1,177,235.30	

									.30	3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7,235.30	-1,177,235.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2,939,035.10	124,245,238.60	1,281,872,109.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61,799.80	146,510,681.33	1,302,960,31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61,799.80	146,510,681.33	1,302,960,31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2,860,560.43	-32,860,560.43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912,091.75	-21,912,091.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48,468.68	-10,948,46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48,468.68	-10,948,468.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1,761,799.80	113,650,120.90	1,270,099,756.6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1995年7月14日成立,领取企合粤深总字第106664A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30.00万美元。其中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1.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70.00%;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

1997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40.20万美元,股东和出资比例不变。

2002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75.30万美元,同时更名为“深圳丽星丰达塑料有限公司”。2002年4月,本公司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本公司70.00%的股权被法院拍卖给深圳市深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化实业”)。

2005年,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集团”)收购广化实业所持有的本公司70.00%股权,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收购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及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30.00%的股权。

2005年12月,本公司引进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源祥”)、深圳市众乐兴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乐兴”)、深圳市新国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国平投资”)三家战略投资者,注册资本增加至843.05万美元。本次增资中,通产集团出资额不变,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39万美元,丽源祥认缴注册资本25.16万美元,众乐兴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新国平投资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本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实缴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除新国平投资认缴的注册资本未足额缴纳外,其他股东均已足额缴纳了认缴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809.50万美元。

2006年6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新国平投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3.98%股权分别转让给丽源祥及众乐兴各1.99%,本公司前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未缴足的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分别由丽源祥及众乐兴缴足。其中丽源祥缴纳16.77万美元,众乐兴缴纳16.78万美元。缴足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843.05万美元。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472.71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56.07%;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出资210.9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25.03%;丽源祥出资41.93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4.97%;众乐兴出资83.8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9.95%;新国平投资出资33.55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3.98%。

2007年2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2007]50号文”及深圳市福田区贸易工业局“深福贸工资复[2007]0071号”文批准:同意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将其所持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通产集团。本公司于2007年2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性质由外资转为内资,公司注册资本由843.05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6,947.5595万元。

2007年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增资人民币861.0116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丽源祥认缴。公司于2007年2月收到该新增的注册资本,同时于2007年2月2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8,085,711.00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56,337,76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2,070,000.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众乐兴出资6,912,822.00元,占股权比例的8.85%;新国平投资出资2,765,129.00元,占股权比例的3.54%。

2007年4月,本公司之股东众乐兴及新国平投资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8.85%及3.54%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宏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宏易”)。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于2007年4月以经审计的截止2007年2月28日的净资产120,793,098.00元按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0,793,098.00元,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本次折股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通产集团出资87,152,22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8,674,613.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中科宏易出资14,966,265.00元,占股权比例的12.39%。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62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50 万股，并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293,098.00 元，已领取 44030110280601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本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 161,293,098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共计送股 16,129,309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80,646,549 股。送转增加后，本公司股本由 161,293,098.00 元增加至 258,068,956.00 元。

2013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 190 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688 万股，新增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2 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364,948,956 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364,948,956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4,948,956.00 元，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04 号”验资报告验证。领取 44030110280601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产业园。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包装及方案设计、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开发；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

许可经营项目：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化妆品软管灌装；包装装潢印刷品、其它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

3、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永续经营

4、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业。

5、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模具开发部、采购部、注塑部、品质部、办公室、财务部、市场部、审计部、人力资源部、生产管理部、企业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6、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3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丰达美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	75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3.33	53.3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

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款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款项组合	0.00%	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减值损失。
-----------	---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房屋及建筑物--非经营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71

型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00%	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技术软件、办公软件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

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办公软件	5年
专利权	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任职满三年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产品销售分出口销售与国内销售，出口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所有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国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

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扣除 30%后余额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5
深圳市丰达美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丰达美)	25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丽彩)	25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盈)*2	15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星)	25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丽星)*3	15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丽通)	16.5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科通产)	25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丽通)	25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丽星)	25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信通)*4	15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弘信息)	25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琦)	25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弘)	25

2、税收优惠

*1: 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4420135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4-2016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 2015年10月,广州丽盈已通过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粤科公示(2015)27号号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示,相关高新技术证书、税收优惠手续正在办理之中。2015年度按15%缴纳所得税。

*3: 2015年10月30日上海丽星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1001125,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海丽星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4: 2015年11月2日,京信通已通过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44200032。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京信通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861.67	71,592.66
银行存款	83,513,431.01	182,528,156.04
其他货币资金	1,609,795.38	3,614,658.01
合计	85,167,088.06	186,214,406.71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1,238,590.07	3,241,546.80
受限银行存款	371,205.31	373,111.21
合计	1,609,795.38	3,614,658.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5,923.86	1,355,504.75
商业承兑票据	995,150.77	763,730.28
合计	2,451,074.63	2,119,235.0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523,880.66	99.59%	10,705,892.27	3.33%	310,817,988.39	351,454,441.35	99.63%	11,388,582.07	3.24%	340,065,859.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1,806.37	0.41%	1,311,806.37	100.00%	0.00	1,311,806.37	0.37%	1,311,806.37	100.00%	
合计	322,835,687.03	100.00%	12,017,698.64	3.72%	310,817,988.39	352,766,247.72	100.00%	12,700,388.44	3.60%	340,065,859.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5,217,649.09	9,456,529.47	3.00%
1 至 2 年	4,501,735.88	450,173.59	10.00%
2 至 3 年	1,436,152.12	430,845.64	30.00%
3 年以上	368,343.57	368,343.57	100.00%
合计	321,523,880.66	10,705,892.27	3.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82,689.8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47,380,322.04	14.68%	1,421,409.66
第二名	32,446,672.25	10.05%	973,400.17
第三名	17,394,453.35	5.39%	521,833.60
第四名	15,017,115.34	4.65%	450,513.46
第五名	11,985,216.75	3.71%	359,556.50
合计	124,223,779.73	38.48%	3,726,713.3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48,787.98	85.50%	11,257,204.88	89.57%
1至2年	2,217,747.74	14.21%	1,297,546.17	10.32%
2至3年	35,243.17	0.23%	13,543.77	0.11%
3年以上	9,013.77	0.06%		
合计	15,610,792.66	--	12,568,294.8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455,505.48	15.73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二名	1,191,569.07	7.63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三名	1,095,283.52	7.02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四名	939,640.25	6.02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五名	890,860.37	5.71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合计	6,572,858.69	42.11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992,695.92
合计		992,695.92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41,342.72	100.00%	3,673,686.01	29.29%	8,867,656.71	11,485,809.33	100.00%	3,611,505.86	31.44%	7,874,303.47
合计	12,541,342.72	100.00%	3,673,686.01	29.29%	8,867,656.71	11,485,809.33	100.00%	3,611,505.86	31.44%	7,874,303.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31,936.46	222,958.10	3.00%
1 至 2 年	1,376,394.20	137,639.42	10.00%
2 至 3 年	599,890.81	179,967.24	30.00%
3 年以上	3,133,121.25	3,133,121.25	100.00%
合计	12,541,342.72	3,673,686.01	29.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180.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51,398.37	4,622,251.41
备用金	1,640,766.49	1,179,206.64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2,796,299.49	2,796,299.49
厂房租金	979,971.86	
其他	4,072,906.51	2,888,051.79
合计	12,541,342.72	11,485,809.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96,299.49	3 年以上	22.30%	2,796,299.49
深圳海关	海关保证金	1,632,781.69	1 年以内	13.02%	48,983.45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	979,971.86	1 年以内	7.81%	29,399.16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5,574.98	1 年以内、1-2 年	7.46%	37,256.34
符彩利	备用金	409,520.05	1 年以内	3.27%	12,285.60
合计	--	6,754,148.07	--	53.86%	2,924,224.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513,069.62	226,369.06	51,286,700.56	53,432,780.20	226,369.06	53,206,411.14
在产品	36,491,442.60		36,491,442.60	31,188,192.60		31,188,192.60
库存商品	57,004,870.58		57,004,870.58	56,046,950.66		56,046,950.66
发出商品	7,236,648.02		7,236,648.02	5,724,053.44		5,724,053.44
委托加工物资	148,399.62		148,399.62	148,813.99		148,813.99
合计	152,394,430.44	226,369.06	152,168,061.38	146,540,790.89	226,369.06	146,314,421.8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6,369.06					226,369.06
合计	226,369.06					226,369.0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50,000,000.00
预交税金		1,651,442.43
增值税留抵扣额	396,986.71	
合计	20,396,986.71	51,651,442.43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小计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合计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058,629.20	2,855,114.70		50,913,743.9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7,589.20	2,127,982.55		8,055,571.7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5,927,589.20	2,127,982.55		8,055,571.7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986,218.40	4,983,097.25	0.00	58,969,315.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18,676,020.86	311,193.52		18,987,214.38
2.本期增加金额	1,707,414.41	119,059.30		1,826,473.71
(1) 计提或摊销	1,666,978.45	96,233.52		1,763,211.97
其他转入	40,435.96	22,825.78		63,261.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383,435.27	430,252.82	0.00	20,813,688.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602,783.13	4,552,844.43		38,155,627.56
2.期初账面价值	29,382,608.34	2,543,921.18		31,926,529.5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原值中未办妥产权证的，房产系本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南路 49 号原丽星丰达工业厂区 3 号厂房账面原值 5,234,305.09 元，其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之中。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4,054,197.41	667,945,236.67	27,993,662.97	10,641,048.06	165,902,925.42	1,336,537,070.53
2.本期增加金额	13,095,908.41	69,615,888.16	1,738,895.93	186,991.45	22,453,384.83	107,091,068.78
(1) 购置	5,242,400.18	20,719,783.19	1,738,895.93	186,991.45	7,651,231.39	35,539,302.14
(2) 在建工程转入	7,853,508.23	48,896,104.97			14,802,153.44	71,551,766.6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27,589.20	783,058.34	33,851.88	943,341.58	61,740.00	7,749,581.00
(1) 处置或报废		783,058.34	33,851.88	943,341.58	61,740.00	1,821,991.80
其他转出	5,927,589.20					5,927,589.20
4.期末余额	471,222,516.62	736,778,066.49	29,698,707.02	9,884,697.93	188,294,570.25	1,435,878,558.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341,763.29	289,371,043.62	16,003,745.04	6,405,136.35	93,302,885.33	426,424,573.63
2.本期增加金额	14,559,728.77	57,218,677.67	3,741,194.96	1,435,911.91	24,074,016.34	101,029,529.65

(1) 计提	14,559,728.77	57,218,677.67	3,741,194.96	1,435,911.91	24,074,016.34	101,029,529.65
3.本期减少金额	40,435.96	159,654.24	6,766.13	800,134.86	59,476.48	1,066,467.67
(1) 处置或报废		159,654.24	6,766.13	800,134.86	59,476.48	1,026,031.71
其他转出	40,435.96					40,435.96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58,748.35				858,748.3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58,748.35				858,748.3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5,361,460.52	389,489,251.09	9,960,533.15	2,843,784.53	70,977,145.06	908,632,174.35
2.期初账面价值	442,712,434.12	377,715,444.70	11,989,917.93	4,235,911.71	72,600,040.09	909,253,748.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506,047.42	144,698.52		1,361,348.9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9,304,812.21	14 年完工，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中未办妥产权证的房产,系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州丽盈二期厂房账面净值 59,304,812.21 元,其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之中。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45,284,780.69		45,284,780.69	63,341,016.36		63,341,016.36
模具	12,509,453.37	737,558.93	11,771,894.44	17,470,502.37	737,558.93	16,732,943.44
合计	57,794,234.06	737,558.93	57,056,675.13	80,811,518.73	737,558.93	80,073,959.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调试设备		63,341,016.36	30,839,869.30	48,896,104.97	0.00	45,284,780.69						
模具		17,470,502.37	9,841,104.44	14,802,153.44	0.00	12,509,453.37						
苏州丽星一期厂房			7,853,508.23	7,853,508.23		0.00						

合计		80,811,518.73	48,534,481.97	71,551,766.64	0.00	57,794,234.06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620,852.64			7,709,352.68	105,330,205.32
2.本期增加金额				895,376.74	2,520,255.53
(1) 购置	0.00			895,376.74	2,520,255.5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27,982.55				2,127,982.55
(1) 处置					
其他转出	2,127,982.55				2,127,982.55
4.期末余额	95,492,870.09	0.00	0.00	8,604,729.42	104,097,599.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24,208.56			4,817,850.33	8,842,058.89
2.本期增加金额	2,218,669.59			958,736.71	3,177,406.30
(1) 计提	2,218,669.59			958,736.71	3,177,406.30
3.本期减少金额	22,825.78				22,825.78
(1) 处置					
其他转出	22,825.78				22,825.78
4.期末余额	6,220,052.37	0.00	0.00	5,776,587.04	11,996,639.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272,817.72	0.00	0.00	2,828,142.38	92,100,960.10
2.期初账面价值	93,596,644.08	0.00	0.00	2,891,502.35	96,488,146.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通产丽星包 装材料有限公司	22,914.77			22,914.77
合计	22,914.77			22,914.7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4,617,091.61	10,075,071.51	14,346,088.46		30,346,074.66
其他	1,644,307.61	2,345,715.23	836,269.25		3,153,753.59
合计	36,261,399.22	12,420,786.74	15,182,357.71		33,499,828.2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426,383.23	2,657,317.73	17,866,909.94	2,695,421.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45,091.28	863,213.76	2,502,177.61	375,326.65
可抵扣亏损	44,357,639.96	6,653,646.00	24,467,974.86	3,670,196.23
预计提的工资	13,560,891.91	2,532,716.39	30,485,915.59	4,572,887.34
政府补助	1,425,666.57	213,849.98	1,613,666.61	242,049.99
合计	81,215,672.95	12,920,743.86	76,936,644.61	11,555,881.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922,932.50	288,439.88	1,922,932.50	288,439.88
合计	1,922,932.50	288,439.88	1,922,932.50	288,439.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20,743.86		11,555,88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439.88		288,439.88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677.76	267,660.70
可抵扣亏损	2,808,787.23	1,764,178.27
合计	2,896,464.99	2,031,838.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31,572.13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808,787.23	1,732,606.14	
合计	2,808,787.23	1,764,178.27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5,517,611.27	34,150,974.11
合计	15,517,611.27	34,150,974.11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000,000.00
信用借款		147,430,000.00

委托贷款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161,4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78,774.31	1,616,594.20
合计	12,678,774.31	1,616,594.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05,660,391.25	118,393,746.26
工程款	15,053,791.50	45,206,159.70
设备款	5,404,628.40	1,589,743.80
合计	126,118,811.15	165,189,649.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农垦盐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77,839.04	工程结算款及保证金未付
吴江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979,519.81	工程结算款及保证金未付
汉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63,813.25	工程款结算未付
合计	13,021,172.10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377,968.49	15,273,582.02
合计	12,377,968.49	15,273,582.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299,013.94	266,094,078.12	267,604,284.39	31,788,807.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530,169.76	19,530,169.76	0.00

三、辞退福利	15,754,761.72	488,496.30	16,243,258.02	0.00
合计	49,053,775.66	286,112,744.18	303,377,712.17	31,788,807.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13,781.94	242,954,439.82	244,295,716.09	31,772,505.67
2、职工福利费		7,136,685.47	7,136,685.47	0.00
3、社会保险费		9,704,843.10	9,704,843.10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25,216.85	7,725,216.85	0.00
工伤保险费		1,039,567.33	1,039,567.33	0.00
生育保险费		940,058.92	940,058.92	0.00
4、住房公积金	185,232.00	5,099,184.96	5,268,114.96	16,30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8,924.77	1,198,924.77	0.00
合计	33,299,013.94	266,094,078.12	267,604,284.39	31,788,807.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93,735.71	18,193,735.71	
2、失业保险费		1,336,434.05	1,336,434.05	
合计		19,530,169.76	19,530,169.76	0.0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73,135.05	10,372,039.96
营业税	44,151.96	142,548.32
企业所得税	2,596,510.00	22,866.89
个人所得税	243,826.24	306,12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5,739.48	346,483.48

教育费附加	381,524.74	437,751.00
房产税	1,657,395.03	81,349.92
印花税	195,536.31	148,989.43
防洪费	14,239.58	60,245.90
土地使用税	241,530.63	104,901.60
合计	17,353,589.02	12,023,297.4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8,375.00	1,997,230.53
合计	88,375.00	1,997,230.5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055,370.55	3,806,547.71
预提费用	9,082,712.40	13,646,204.51
其他	4,600,824.03	4,624,710.35
合计	15,738,906.98	22,077,462.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1,661,067.78	厂房押金,合同尚在执行中
合计	1,661,067.78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887,350.11	1,312,756.00
合计	887,350.11	1,312,756.00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04,368.15	7,000,000.00	5,022,883.72	42,881,484.43	
合计	40,904,368.15	7,000,000.00	5,022,883.72	42,881,484.4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9,585,479.60		652,849.32		18,932,630.28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1						
HDPE 及 PP 包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2	1,758,013.00		530,486.40		1,227,526.6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3	700,000.00		99,999.96		600,000.0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助资金*4	499,264.31		376,649.16		122,615.15	与资产相关
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资助资金*5	120,156.40		16,239.36		103,917.04	与资产相关
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6	4,532,379.16		163,350.00		4,369,029.16	与资产相关
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7	3,842,050.59		538,341.24		3,303,709.35	与资产相关
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项目补助*8	1,219,337.30		170,000.04		1,049,337.26	与资产相关
曲面柔版印前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补助*9	339,021.18		66,718.20		272,302.9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型柔加丝软管及可降解吹塑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10	1,613,666.61		188,000.04		1,425,666.57	与资产相关
坪地产业园产业升级改造款*11	3,875,000.00		900,000.00		2,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12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设备资助款*13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紫外光固化雪	820,000.00				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花油墨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补助*14						
低碳低成本高阻隔二氧化碳基聚合物复合包装材料关键技术研究*15		1,500,000.00	970,250.00		529,75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配套扶持资金*16		500,000.00	3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资金*17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40,904,368.15	7,000,000.00	5,022,883.72		42,881,484.43	--

其他说明：

*1：根据本公司与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的《投资意向书》中的约定，江苏省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丽星基础设施补助款共计人民币 18,368,076.60 元，苏州丽星于 2011 年 8 月 16 日收到该款项，2013 年收到基础设施补助款 1,217,403.00 元。苏州丽星一期厂房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施工完毕，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分摊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652,849.32 元。

*2：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1】1279 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四批）的通知》，公司在 2011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转入 HDPE 及 PP 包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补贴款 500.00 万元。本期根据实际发生相关材料费用以及采购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计入营业外收入 530,486.40 元。

*3：根据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文件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223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技术中心类)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7 日收到补贴款 100.00 万元，文件规定该资金用于购置视觉探索仪器、富勒烯研制设备、玻纤改性料双螺杆挤出机等开发检测仪器。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99,999.96 元。

*4：根据《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技字[2007]65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第一批资金资助计划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7 年收到深圳市财政局拨入的产业技术进步资助资金 3,000,000.00 元。本项目已于 2010 年通过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验收，本期根据其该项目相关资产折旧年限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376,649.16 元。

*5：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为完成深科信[2009]202 号文件下达的深圳市科技计划多功能全阻隔新型环保复合软管的研究，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本期给予本公司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资助资金 1,200,000.00 元。本公司应于项目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及验收资料。本项目已于 2010 年通过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验收，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16,239.36 元。

*6：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发改[2011]1782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收到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购置分析检测等设备，改建 2,000.00 平方米实验室，与中科院等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163,350.00 元。

*7：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发改[2011]1782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收到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采用多段式喂料双螺杆挤出等生产工艺，改建 6,543.00 平方米，购置印刷机等生产及检测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

入营业外收入 538,341.24 元。

*8: 根据《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向深圳市文体旅游局申请到采用曲面立体印刷技术的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补助资金 170.00 万元，用于购买相关仪器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170,000.04 元。

*9: 根据《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向深圳市文体旅游局申请到曲面柔版印前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89.00 万元，用于市场开拓、购买材料、购买相关仪器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发生的相关费用、材料以及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66,718.20 元。

*10: 根据上海市青浦区经济发展委员会与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下发的青经发[2012]221 号文件《青浦区经委、区财政局关于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新型柔加丝软管及可降解吹塑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的批复》中的约定，支付给子公司上海丽星，金额 1,880,000 元，该款项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收到。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188,000.04 元。

*11: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 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在 2013 年 1 月收到坪地产业园产业升级改造款 500.00 万元，本期根据相关发生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费用摊销年限计入营业外收入 900,000.00 元。

*12: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 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在 2013 年 1 月收到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100 万元，用于购置生产和检测设备，根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尚未使用。

*13: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 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公司在 2013 年 1 月收到技术中心设备资助款 100.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尚未使用。

*14: 根据深圳市文体旅游局文件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合同（原创项目研发和非遗产业化资助），公司在 2013 年 3 月收到紫外光固化雪花油墨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人员费、设备与技术费、申请认定知识产权和标准化认证费等 82.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尚未使用。

*15: 根据深发改【2014】1677 号文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与本公司签订《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本公司 2015 年 1 月收到低碳低成本高阻隔二氧化碳基聚合物复合包装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补助金 15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折旧年限摊销及相关费用发生情况，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970,250.00 元。

*16: 根据深龙科【2015】57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收到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科技配套扶持基金 5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折旧年限摊销及费用发生情况，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元。

*17: 2015 年本公司获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工业 4.0 产业升级项目自主创新奖励金 5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折旧摊销及费用分摊至营业外收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尚未使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	----------------	--	--	--	--	--	----------------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9,738,879.95			759,738,879.95
合计	759,738,879.95			759,738,879.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771,164.25	1,177,235.30		32,948,399.55
合计	31,771,164.25	1,177,235.30		32,948,399.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074,050.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2,074,050.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35,415.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7,235.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532,230.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2,863,741.12	844,477,583.08	1,053,167,885.14	921,419,601.86
其他业务	8,108,286.22	2,951,410.70	9,619,077.76	2,155,489.00
合计	1,020,972,027.34	847,428,993.78	1,062,786,962.90	923,575,090.86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06,021.38	632,84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1,128.97	3,048,532.99
教育费附加	5,048,485.21	2,793,818.98
堤围防护费及其他	93,651.51	144,901.32
合计	12,479,287.07	6,620,094.92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员工费用	12,007,391.62	13,131,415.41
运费	19,500,866.79	22,742,472.91
佣金	3,161,543.43	4,637,163.58
宣传展览费	626,693.79	1,765,369.26
其他	7,000,219.51	7,535,366.29
合计	42,296,715.14	49,811,787.4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员工费用	45,697,946.06	47,921,786.72
上海丽星搬迁补偿款	0.00	17,014,825.23
折旧及摊销	19,547,341.04	9,937,975.87
水电费	7,911,105.84	3,568,485.01
办公费用	6,309,924.06	6,501,103.08
中介及咨询费用	2,159,287.94	2,169,279.64
税金	6,487,416.07	2,882,615.12
其他	30,508,804.90	26,584,074.32
合计	118,621,825.91	116,580,144.9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48,749.12	17,107,454.86
减：利息收入	1,766,765.22	5,398,932.35
汇兑损益	-7,518,340.12	1,399,528.79
其他	715,625.77	820,346.89
合计	-2,220,730.45	13,928,398.1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20,509.65	85,542.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4,324.25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58,748.35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37,558.93
合计	-620,509.65	1,746,174.22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5,218.41	-316,439.96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96,684.94	4,146,394.52
合计	1,091,466.53	3,829,954.56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592.92	123,305.21	71,592.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592.92	123,305.21	71,592.92
政府补助	11,024,632.72	7,183,617.41	11,024,632.72
保险赔款	0.00	884,312.26	
其他	1,025,828.27	367,327.14	1,025,828.27
合计	12,122,053.91	8,558,562.02	12,122,05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是	否	5,022,883.72	5,649,784.40	与资产相关
2010年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补助金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405,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0年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品认定资助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21,7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资金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61,245.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补助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186,7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与产业发展资金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成果产业化补助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资金	上海市财政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化妆品共挤 出多层复合 软管技术标 准研制项目 补助	深圳市龙岗 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龙岗 区财政局技 术中心扶持 款项	深圳市龙岗 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 励金	深圳市人民 政府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型企业 与科技小巨 人奖励资金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转型 升级项目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电机 能效提升补 贴资金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 项资金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91,05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 费投入后补 助专项资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67,645.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节能 专项资金	增城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是	否	123,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资金	深圳市宝安区 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产 业化项目资 金	深圳市宝安区 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扶持租 金补助	深圳市龙岗 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 息款	深圳市宝安区 经济促进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19,9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项 目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00,154.00	178,588.0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1,024,632.72	7,183,617.41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205.06	3,892,453.79	36,205.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205.06	3,892,453.79	36,205.06
对外捐赠	17,300.00	10,000.00	17,3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69,437.47	256,373.29	269,437.47
其他	30,328.23	59,554.97	30,328.23
合计	353,270.76	4,218,382.05	353,270.76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00,156.39	1,046,40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4,862.34	-6,456,882.24
合计	2,735,294.05	-5,410,479.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846,695.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77,004.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2,462.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3,398.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4,890.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4,116.25
所得税费用	2,735,294.05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补贴收入	6,001,749.00	1,533,833.01
利息收入	482,224.66	693,365.78
单位往来款及其他	38,393,682.55	63,405,150.35
合计	44,877,656.21	65,632,349.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	47,753,111.25	38,526,638.82
付现销售费用	28,438,522.11	33,053,471.77
捐赠支出	17,300.00	10,000.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11,145,941.65	21,367,488.25
合计	87,354,875.01	92,957,598.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000,000.00	
收到的到期理财产品	180,000,000.00	607,000,000.00
合计	187,000,000.00	60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51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5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277,236.48	6,021,148.77
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2,004,862.63	2,224,095.89
合计	4,282,099.11	8,245,244.6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的款项	425,405.89	
合计	425,405.8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111,401.17	-35,894,113.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0,509.65	1,746,174.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792,741.62	90,381,788.47
无形资产摊销	3,177,406.30	2,410,245.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82,357.71	9,073,98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87.86	3,769,148.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1,777.19	11,086,306.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1,466.53	-3,829,95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4,862.34	-6,456,882.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53,639.55	9,482,107.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29,591.26	11,640,720.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33,764.04	8,876,99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5,645.28	102,286,521.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557,292.68	182,599,748.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2,599,748.70	306,507,325.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42,456.02	-123,907,577.17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557,292.68	182,599,748.70
其中：库存现金	43,861.67	71,592.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513,431.01	182,528,156.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57,292.68	182,599,748.70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609,795.38	信用证保证金及受限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1,347,502.80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合计	2,957,298.18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191,156.67	6.4936	7,734,894.95
欧元	82,520.71	7.0952	585,500.94
港币	110,935.91	0.8378	92,942.11
英镑	6,435.45	9.6159	61,882.64
其中：美元	13,411,066.62	6.4936	87,086,102.20
欧元	1,115,877.07	7.0952	7,917,370.99
港币	70,129.29	0.8378	58,754.32
日元	3,236,741.69	0.0539	174,460.3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	股权取得时	股权取得成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	购买日至期	购买日至期
-------	-------	-------	-------	-------	-----	-------	-------	-------

称	点	本	例	式		定依据	未被购买方的收入	未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75.00%	25.00%	设立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70.00%		设立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95.66%	4.34%	设立
深圳市丰达美包装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5.00%		设立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8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46.67%	3,545,703.10	0.00	25,345,001.09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2,508,538.84	0.00	17,043,083.2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7,447,144.29	22,347,769.35	79,794,913.64	25,488,076.08		25,488,076.08	70,566,488.43	21,592,034.46	92,158,522.89	45,449,077.87		45,449,077.87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390,903.23	26,148,105.28	43,539,008.51	8,757,205.90		8,757,205.90	12,155,676.24	27,437,685.65	39,593,361.89	9,931,026.31		9,931,026.3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94,666,326.49	7,597,392.54	7,597,392.54	4,836,891.08	83,061,089.78	3,083,267.92	3,083,267.92	13,659,260.19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956,291.48	5,119,467.03	5,119,467.03	2,982,985.47	19,823,866.84	-96,635.72	-96,635.72	4,396,665.2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及电子信息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及购销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包装产品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60,000.00 万元	51.52%	51.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及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Modern Advancement Co.,LTD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肇庆市通产华晶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通产华晶玻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唐林	子公司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厂房租赁	628,493.56	125,351.84
丽德富	厂房租赁	627,209.3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深圳市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租用本公司 1#厂房 B 栋 2 楼 608.00 平方米及 2#厂房 1,772.00 平方米合计 2,380.00 平方米作为生产用途，每平米租金 10.80 元，本年度共确认租金、水电等收入共 628,493.56 元。

深圳市丽得富材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本公司 1001 号厂房 2401#中的 581.00 平方米、2,181.00 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场地，每平米租金分别为 12.00 元、10.80 元，本年度共确认租金、水电等收入共计 627,209.35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5年5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琦科技、丽琦科技股东唐林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编号为兴银深业务六委借字（2015）第001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唐林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丽琦科技发放人民币3,000,000.00元的贷款，该贷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15年6月1日至2016年6月1日止，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0.0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丽得富	935,574.98	37,256.34	219,021.70	6,570.65
其他应收款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125,351.84	3,760.5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41,770.00	41,77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融资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452,293.1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435,056.95
以后年度	---
合计	887,350.1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06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05)深中法执字第 953-2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协助冻结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红利 7,831,266.45 元。

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本公司的债务。由于司法执行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若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将减

少本公司当期净利润 7,831,266.45 元。本公司控股股东通产集团已作出承诺：如果将来本公司因此被执行相应款项，将给予本公司等额补偿。截止报告日该诉讼尚未有结果。

(2) 2006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通产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产集团将其对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石化的债权 5,50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将来向深圳石化收回的债权金额在扣除合理清收费用后的 95% 支付给通产集团。

本公司对上述债权催收未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6 年 9 月 25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深圳石化自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偿还人民币 5,500.0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 2003 年 12 月 30 日起计算至深圳石化清偿全部本金之日止)。

2006 年 12 月，本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2007)深中法执字第 595 号执行文件。2010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阳中法执字第 94-4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内容为“(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中止的情形消失后，该院可根据本公司申请或依职权恢复执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追回该债权 5,50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3) 2013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与青岛鼎立强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立强”）签订一份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78.00 万元，已支付鼎立强 70.20 万元。该合同设备到厂后经多次验收仍不合格，并最终无法协商一致。2016 年 2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鼎立强赔偿本公司已支付款项及利息共计 80.20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止，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件。

(4) 2015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与江阴市科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盛”）签订一份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41.00 万元，已支付对方 12.30 万元。该合同设备到厂后经多次验收仍不合格，并最终无法协商一致。2016 年 2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科盛赔偿本公司已支付款项、违约金等共计 22.9202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止，该案件正在等待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的开庭通知。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年3月1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由于公司2014年度出现了亏损，2015年度扭亏为盈，公司业绩正处于稳步恢复阶段，为支持公司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201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890,568.52	99.50%	8,408,744.24	3.20%	254,481,824.28	288,179,414.34	99.55%	9,162,730.44	3.18%	279,016,683.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1,806.37	0.50%	1,311,806.37	100.00%	0.00	1,311,806.37	0.45%	1,311,806.37	100.00%	
合计	264,202,374.89	100.00%	9,720,550.61	3.68%	254,481,824.28	289,491,220.71	100.00%	10,474,536.81	3.62%	279,016,683.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3,774,552.25	7,313,236.57	3.00%
1 至 2 年	3,901,539.09	390,153.91	10.00%
2 至 3 年	1,245,235.29	373,570.59	30.00%
3 年以上	331,783.17	331,783.17	100.00%
合计	249,253,109.80	8,408,744.24	3.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13,637,458.72		
合计	13,637,458.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3,986.2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2,446,672.25	12.28	973,400.17
第二名	17,700,118.83	6.70	531,003.56
第三名	17,394,453.35	6.58	521,833.60
第四名	15,017,115.34	5.68	450,513.46
第五名	11,985,216.75	4.54	359,556.50
合计	94,543,576.52	35.78	2,836,307.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81,765.30		3,059,771.25	36.51%	5,321,994.05	7,246,434.21	100.00%	3,063,688.37	42.28%	4,182,745.84
合计	8,381,765.30	0.00%	3,059,771.25	0.37%	5,321,994.05	7,246,434.21	100.00%	3,063,688.37	42.28%	4,182,745.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129,940.75	123,898.22	3.00%

1 至 2 年	236,102.55	23,610.26	10.00%
2 至 3 年	155,627.60	46,688.28	30.00%
3 年以上	2,865,574.49	2,865,574.49	100.00%
合计	7,387,245.39	3,059,771.25	4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994,519.91		
合计	994,519.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917.1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605,377.50	243,552.06

押金	1,851,438.09	110,356.00
往来款	5,924,949.71	6,892,526.15
合计	8,381,765.30	7,246,434.2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96,299.49	3 年以上	33.36%	2,796,299.49
深圳海关	保证金	1,632,781.69	1 年以内	19.48%	48,983.45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租金	979,971.86	1 年以内	11.69%	29,399.16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5,574.98	1 年以内, 1-2 年	11.16%	37,256.34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948.44	1 年以内	9.56%	
合计	--	7,145,576.46	--	85.25%	2,911,938.4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5,355,279.56		675,355,279.56	675,355,279.56		675,355,279.56
对联营、合营企	3,243,183.66		3,243,183.66	3,748,402.07		3,748,402.07

业投资						
合计	678,598,463.22		678,598,463.22	679,103,681.63		679,103,681.6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美星	236,803.89			236,803.89		
深圳丰达美	686,028.32			686,028.32		
上海丽星	48,354,937.29			48,354,937.29		
广州丽盈	310,401,488.81			310,401,488.81		
香港丽通	22,640,067.00			22,640,067.00		
深圳兴丽彩	5,404,326.33			5,404,326.33		
深圳中科通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兴丽通	10,000,000.00			10,000,000.00		
苏州丽星	221,047,627.92			221,047,627.92		
京信通	16,184,000.00			16,184,000.00		
美弘信息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丽琦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675,355,279.56			675,355,279.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公司										
小计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合计	3,748,402.07			-505,218.41						3,243,183.66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067,505.53	688,799,794.01	816,980,460.00	761,852,179.07
其他业务	8,108,286.22	2,951,410.70	6,819,271.86	2,154,894.95
合计	769,175,791.75	691,751,204.71	823,799,731.86	764,007,074.0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5,218.41	-316,439.96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94,246.58	3,027,764.39
合计	89,028.17	2,711,324.4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38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24,632.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96,684.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76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0,01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1,177.62	
合计	12,614,27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9%	0.0209	0.0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5%	-0.0163	-0.016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 4、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_____
曹海成

2016年3月16日